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4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4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6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8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7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8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20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1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1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1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2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3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3

九、政府采购情况.....	23
十、绩效管理情况.....	23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84
十二、其他说明.....	84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84
(二) 其他.....	8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95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于2019年在原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基础上组建，正处级行政单位，机关核定编制39名，下设20个科室，6个直属单位。加挂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和市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牌子，承担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和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市减灾委员会和市抗震救灾指挥部的日常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应急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县（市、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二）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和地方标准，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市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晋城市应对重大灾害、防汛抗旱、减灾、抗震救灾、森林防火等指挥部（委员会）职责，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晋城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七）统筹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市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县（市、区）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八）组织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九）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上级划拨和市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有关部门、单位和县（市、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

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全市洗（选）煤厂、配煤、型煤加工企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牵头拟定有关监督管理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煤层气抽采企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十四）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内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对内对外救援工作。（十五）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建立健全全市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十八）职能转变。市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市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二、机构设置情况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下设20个内设机构，具体如下：综合办公室、教育训练科、政策法规科、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科、党务人事科、火灾防治管理科、防汛抗旱和救灾减灾科、煤矿安全综合监管科、煤矿通风安全监管科、煤矿地质机电安全监管科、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冶金工贸安全监督管理科、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规划财务科、行政审批科、事故调查和应急指挥科、新闻宣传科、安全技术科、物资装备和信息化科、安委会工作科。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直属单位6个，具体如下：晋城市应急管理局（本级）、晋城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晋城市应急救援救护队、晋城市应急管理资格考试中

心、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晋城市应急管理调度指挥中心、晋城市防震减灾中心。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991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0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1154.00	五、教育支出	1.20	1.2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74	689.7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47.05	247.0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100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49.52	349.5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10906.50	9777.51	1128.99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065.02	本年支出合计	13194.00	12065.02	1128.99
上年结转	1128.99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3194.00	支出总计	13194.00	12065.02	1128.99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2065.02	9911.02	1000.00			1154.00	1128.99
205	教育支出	1.20	1.20					
20502	普通教育	1.20	1.2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0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74	689.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9.74	689.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20	114.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5	27.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5.13	365.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56	182.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05	247.0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68	3.6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68	3.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37	243.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22	43.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3.29	123.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6.85	76.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1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9.52	349.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9.52	349.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9.52	349.5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777.51	8623.51			1154.00	1128.99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990.18	5836.18			1154.00	1092.88	
2240101	行政运行	691.97	691.97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02	47.02					
2240108	应急救援						1092.88	
2240109	应急管理	3002.64	3002.6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3248.56	2094.56			1154.00		
22404	矿山安全	2443.86	2443.86					
2240405	矿山应急救援事务	2443.86	2443.86					
22405	地震事务	343.46	343.46					
2240501	行政运行	263.66	263.66					
2240510	防震减灾基础管理	79.80	79.8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6.11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6.11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194.00	4831.99	8362.01
205	教育支出	1.20		1.20
20502	普通教育	1.20		1.2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0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74	689.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9.74	689.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20	114.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5	27.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5.13	365.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56	182.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05	247.0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68	3.6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68	3.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37	243.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22	43.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3.29	123.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6.85	76.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1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9.52	349.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9.52	349.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9.52	349.5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906.50	3545.68	7360.8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083.06	2169.90	5913.16
2240101	行政运行	691.97	691.97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02		47.02
2240108	应急救援	1092.88		1092.88
2240109	应急管理	3002.64	332.60	2670.0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3248.56	1145.34	2103.22
22404	矿山安全	2443.86	1112.12	1331.75
2240405	矿山应急救援事务	2443.86	1112.12	1331.75
22405	地震事务	343.46	263.66	79.80
2240501	行政运行	263.66	263.66	
2240510	防震减灾基础管理	79.80		79.8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6.11		36.11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6.11		36.11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91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0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20	1.2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74	689.7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47.05	247.0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100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49.52	349.5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752.50	9752.50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911.02	本年支出合计	12040.00	11040.00	1000.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128.99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28.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2040.00	支出总计	12040.00	11040.00	1000.00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911.02	4831.99	5079.03
205	教育支出	1.20		1.20
20502	普通教育	1.20		1.2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0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74	689.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9.74	689.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20	114.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5	27.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5.13	365.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56	182.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05	247.0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68	3.6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68	3.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37	243.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22	43.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3.29	123.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6.85	76.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9.52	349.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9.52	349.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9.52	349.5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623.51	3545.68	5077.8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836.18	2169.90	3666.28
2240101	行政运行	691.97	691.97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02		47.02
2240109	应急管理	3002.64	332.60	2670.0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094.56	1145.34	949.22
22404	矿山安全	2443.86	1112.12	1331.75
2240405	矿山应急救援事务	2443.86	1112.12	1331.75
22405	地震事务	343.46	263.66	79.80
2240501	行政运行	263.66	263.66	
2240510	防震减灾基础管理	79.80		79.80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31.99	4252.63	579.36
工资福利支出		3978.27	3978.27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4.97	244.97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800.10	800.10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1.33	171.33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31.49	131.49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2.80	132.80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30.10	30.10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858.92	858.9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04.06	104.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61.06	261.06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2.40	42.40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40.16	140.1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3.22	43.2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23.29	123.29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9.95	19.9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6.90	56.9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62	2.6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64	7.64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90.41	90.41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259.11	259.1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9.52	159.52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98.20	298.2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9.36		579.36
办公费	办公经费	72.14		72.14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16		52.16
印刷费	办公经费	5.30		5.30
水费	办公经费	3.20		3.20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电费	办公经费	15.50		15.50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6.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3.84		3.84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18.91		18.91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9		20.99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0.80		10.8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7.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2.00		2.00
维修（护）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租赁费	办公经费	1.70		1.70
租赁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0		13.40
培训费	培训费	21.00		21.0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60		0.6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25.91		25.91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1		19.71
福利费	办公经费	45.35		45.35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49		34.49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60		15.6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16		14.16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32.37		32.37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2		21.7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03		62.0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0		38.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4.36	274.3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33.94	233.94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94	10.94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8	29.48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00.00
103	非税收入	1000.0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00.00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00.00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00.00		1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1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10	1.1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5.61	35.61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61	35.61		
合计	36.71	36.71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84.96	184.96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138.58	138.58		
晋城市防震减灾中心	46.38	46.38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7233.03	5079.03	1000.00			1154.00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3599.22	3099.22	500.00			
慰问资金	10.00	10.00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管理及抢险支队保障经费	80.00	80.00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收费	228.89	228.89				
晋城市航空应急救援服务费	400.00	400.00				
晋城市安全监管和应急指挥平台项目	200.00	200.00				
遗属生活补助	5.00	5.00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危险化学品化工安全技能实训基地项目	112.70	112.70				
冶金工贸、非煤矿山、危化等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评审及定级	183.43	183.43				
晋城市东中西部救援基地日常保障补助经费	60.00	60.00				
网络链路租赁及设备维护等通信保障	41.50	41.50				
安全教育培训系统建设	73.80	73.80				
航空救援基地土地租赁费（晋城市航空应急救援基地运行维护费）	1.76	1.76				
安全生产领域事故隐患和违法行为举报核查及奖励资金	150.00	150.00				
全市煤矿“体检式”精查工作经费	50.84	50.84				
项目采购尾款	65.32	65.32				
安泰大厦后勤保障经费	110.00	110.00				
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费用	1.20	1.20				
“十四五”规划总结评估及“十五五”规划编制经费	37.40	37.40				
晋城市应急物资装备储备库建设项目	500.00		500.00			
晋城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管理系统升级改造	75.00	75.00				
应急物资装备购置	19.00	19.00				
防汛物资及设备购置费（2024）	50.46	50.46				
办公楼暖气片更新和设备更新等	32.02	32.02				
安全生产委员会、防灾减灾应急等各指挥部（委、办）、安全生产领域常态化督导巡查、隐患排查专项整治安全检查事故调查、专家组等专项业务经费	275.00	275.00				
市级监管煤矿安全监管专员履职经费	86.26	86.26				
安全生产宣传、警示教育片制作等	130.00	130.00				
市级监管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工作经费	180.00	180.00				
重大危险源企业、化工园区专家指导服务暨“体检式”精查及2024年专家下沉一线体检会诊技术服务费	100.00	100.00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等业务专题培训	100.00	100.00			
全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专题培训等	63.65	63.65			
应急预案编制和应急救援演练	79.40	79.40			
全省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演练	50.00	50.00			
应急避难场所维护及晋城市中心城区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项目尾款	11.59	11.59			
晋城市安全生产隐患排查系统数据安全问题整改	15.00	15.00			
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技术比武	20.00	20.00			
晋城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177.76	177.76			
办公用房租赁费	87.76	87.76			
安全检查与举报调查费用	90.00	90.00			
晋城市应急救援救护队	1438.65	938.65	500.00		
办公楼租赁费用	134.97	134.97			
遗属补助项目	12.00	12.00			
救护救援装备购置	117.66	117.66			
合同工人员经费大型设备消耗及预防检查、防汛抗旱、森林防火、危化、安全监管费等综合费用	420.00	420.00			
晋城市应急救援救护队基地建设项目	500.00		500.00		
2025年救援救护装备购置	185.00	185.00			
救护救援装备购置	69.02	69.02			
晋城市应急管理资格考试中心	1304.00	150.00			1154.00
2025年单位资金收入	356.29				356.29
2025年非税收入	150.00	150.00			
2025年单位资金收入	797.71				797.71
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393.10	393.10			
合同工工资保险体检工会福利培训预防检查抢险车辆目标考核绩效评价法律咨询维修演练等综合费	290.00	290.00			
应急救援装备补充购置	100.00	100.00			
遗属补助	3.10	3.10			
晋城市应急管理调度指挥中心	240.50	240.50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215.50	215.50			
指挥中心项目质保到期新增运维费	25.00	25.00			
晋城市防震减灾中心	79.80	79.80			
地震综合业务费	50.00	50.00			
视频会议更新	19.80	19.80			
办公楼内部维修（2024）	10.00	10.00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1128.99	1128.99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1128.99	1128.99		
增发2023年国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补助资金	1092.88	1092.88		
2024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低温雨雪冰冻）	36.11	36.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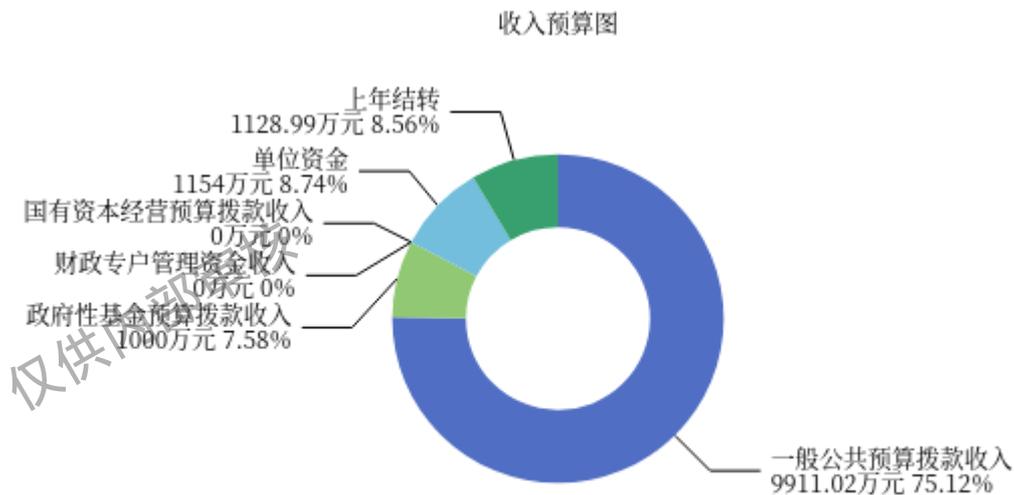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晋城市应急管理局预算收入总计13,194.0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2,065.02万元，上年结转1,128.99万元，比上年增加1658.74万元，增长14.38%，主要原因是2024年国债项目采购合同款需分期支付，结转至2025年度；两个直属单位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13,194.00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2,065.02万元，上年结转1,128.99万元，比上年增加1658.74万元，增长14.38%，主要原因是2024年国债项目采购合同款需分期支付，结转至2025年度；两个直属单位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应急管理局预算收入13,194.00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911.02万元，占75.1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000.00万元，占7.5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1,154.00万元，占8.75%；上年结转1,128.99万元，占8.5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应急管理局支出预算131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31.99万元，占36.62%；项目支出8362.01万元，占63.3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应急管理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04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04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00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0,911.0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128.99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2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89.7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47.0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000.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49.52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9,752.50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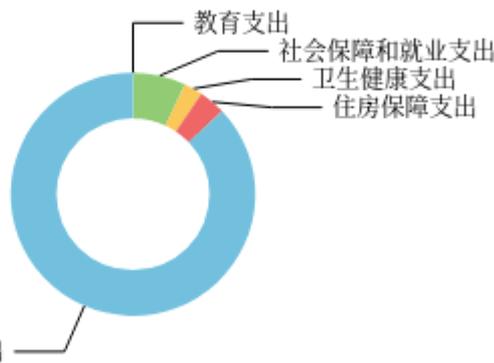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晋城市应急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9,911.02万元，比上年减少467.74万元，下降4.51%。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晋城市应急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9,911.0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20万元，占0.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89.74万元，占6.96%；卫生健康支出247.05万元，占2.49%；住房保障支出349.52万元，占3.5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8,623.51万元，占87.01%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应急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4,831.9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252.63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579.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电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用、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差旅费、培训费、取暖费、租赁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晋城市应急管理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36.71万元比2024年减少54.4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比上年度减少了车辆购置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1.1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5.61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54.49万元，主要原因是晋城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减少了车辆购置费，晋城市应急管理调度指挥中心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61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49万元，主要原因是晋城市应急管理调度指挥中心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54.00万元，主要原因是晋城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减少了车辆购置费。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5年所属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和晋城市防震减灾中心等2家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84.9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5.74万元，下降3.20%，原因是人员变动公用经费基数调整。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晋城市应急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942.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97.5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44.78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12065.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31.99万元，项目支出7233.03万元；

（部门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晋城市应急管理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55个，共计金额12,065.02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48个，涉及金额10,197.53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7个，涉及金额1,867.49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55个，涉及项目金额12,065.02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48个，涉及项目金额10,197.53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7个，涉及项目金额1,867.49万元。

（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各直属单位附件）

市级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内设职能部门数	20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7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310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291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291人	
其他人员数			17人		
部门职责	<p>市应急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应急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县（市、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二）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和地方法标准，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市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晋城市应对重大灾害、防汛抗旱、减灾、抗震救灾、森林防火等指挥部（委员会）职责，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晋城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七）统筹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市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县（市、区）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八）组织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九）组织指导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上级划拨款项和市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有关部门、单位和县（市、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全市洗（选）煤厂、配煤、型煤加工企业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牵头拟定有关监督管理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煤层气抽采企业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十四）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内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对内对外救援工作。（十五）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建立健全全市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十八）职能转变。市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市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p>				
部门战略目标	<p>2025年，全市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及省委、市委全会精神，坚持“严、紧、深、细、实”，坚持“五不为过、五个必须”，坚持“十抓安全”，紧紧围绕“15520”工作任务（聚焦“1个目标”、落实“5个机制”、强化“5大体系”、做好“20项重点工作”），持续推动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推动杜绝重大事故的关口向消除重大事故隐患、管控重大安全风险前移，强化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提升防灾减灾救灾和事故灾害应对处置能力，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p>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计	12065.02		合计	12065.0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911.02		其中：基本支出	4831.99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000.00		项目支出	7233.0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			
	专户管理资金	0			
单位资金	1154.00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有关部门、单位和县（市、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p>开展“常态化”督导检查。为确保国家、省、市各项重大举措部署落实到位，进一步优化督查人才库，用好“督导+约谈+提醒+警告”工作机制，对推进缓慢、行动迟缓的县区和企业，定期进行集中约谈，对屡禁不止、责任悬空的及时进行“红黄牌警告”。推动各类问题隐患“清零”。继续发挥安委办“问题整改专班”的作用，分门别类梳理重大隐患工作台账，联合各相关部门，对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联合督查、调度、通报、会商和惩戒，逐条逐项进行严格把关，确保所有反馈问题按时按质整改到位。研究出台安全生产“举一反三”工作机制。通过建立健全启动、响应和整治等工作机制，推动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由事后处置向事前防范、事中控制转型转变，切实降低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特别是同类事故的发生率。</p>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p>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p>	<p>进一步提升调查能力，提高事故调查管理水平。加强事故调查挂牌督办过程的监督，在重要节点适时进行现场督办。在事故批复10个月到1年内组织开展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进一步规范调查流程，认真落实《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内部工作流程》和《生产安全事故调查集体审查和表决办法》等，严守事故调查4项原则和事故核实规范程序。进一步树立调查权威。严格落实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制度，严格审查相关资料，严格督促落实处罚，确保事故调查中各项行政处罚和党纪处分全面落实到位。</p>	
<p>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统筹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市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县（市、区）及社会</p>	<p>完成年度抢险救援专业队伍力量普查。加强应急救援队伍，以及航空应急、企业专职和基层兼职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探索实施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抚恤优待等救助政策。开展社会应急力量分类分级测评工作，不断完善“综合+专业+社会”应急救援力量体系。今年对5支社会应急救援队伍进行命名。</p>	
<p>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和地方标准，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p>	<p>牵头制定“强基固本攻坚年”方案，形成年度重点工作目标、任务、措施“三清单”。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谁举办、谁负责”和业务相近的原则，重新修订“三管三必须”实施细则。发挥各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作用，厘清“一件事”全链条、各环节安全监管责任。</p>	
<p>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县（市、区）、各部门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p>	<p>认真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及实施细则，牵头制定市级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协调市县党委政府建立安全生产办实事、解难题清单，针对安全监管领导班子、干部队伍、监管职责、执法力量、经费保障、执法装备、信息化建设等事项，至少研究解决10项具体问题。推动市县安委会每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春节、国庆等重要节点加大安全防范工作部署频次，分析安全形势，研究解决问题。</p>	
<p>年度重点任务</p>	<p>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p>	<p>一是开展“特殊作业专项整治年”活动。分四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完成特殊作业与违章作业事故警示教育片制作，所有危化企业要组织观看；第二阶段监督危化企业对安全管理制度、作业人员资质等进行全面自查自改；第三阶段市、县应急部门要将特殊作业和违章作业纳入每次企业检查的必查项目，对检查过程中发现屡查屡犯的企业从严从重进行查处；第四阶段是巩固深化阶段。二是开展“涉氨”企业承包商系统整治。深刻汲取晋丰“5·18”液氨泄漏事故承包商违章作业教训，监督全市涉及的7家合成氨企业、近20家承包商在6月底前完成187台旧炉拆除、97台新炉建设的任务。三是强化主体责任落实。对危化主体公司（中石油、中石化、装备制造、兰花科创、天津煤化工五大集团主体公司）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开展督查检查。上半年选取1家责任体系完善的主体公司作为典型标杆在全市范围内推广。四是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常态化推动全市现有规模以上化工和危化生产企业（2025年计划评审危化生产企业4家、化工制药企业8家）按要求达到三级及以上标准化，重点推动全市剩余二级加油站（2025年计划完成43家）完成标准化达标创建工作。对已核准企业（三级标准化危化生产企业、二级标准化加油站）运行情况按照不低于20%开展抽查检查，对未按标准化体系运行或达不到标准化等级的，取消其相应标准化等级。五是组织重大危险源企业“体检式”复查。对全市24家危化品重大危险源企业（23家危化生产企业，1家油库企业）开展“体检式”复查，包含对涉及老旧装置的7家重大危险源企业、12套老旧装置的深度评估复核工作。六是深化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大力推进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完成阳城台头化工园区风险降级和陵川平城化工园区整治提升。对全市3个化工园区进行一轮专家帮扶指导，增强安全保障能力。</p>
<p>组织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p>	<p>重点时段、高火险天气，加强会商研判频次和力度。依托市局指挥中心，统筹12119、119、110等火情火灾报警渠道。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森林消防专业队伍调动的通知》，明确全市8支森林消防专业队伍跨县、跨市调动机制。组织一次全市森林消防专业队伍专业技能比武。收集各县、乡（镇），以及有关部门森林防火物资装备数据，建立全市森林草原防火物资装备电子台账。完成陵川、沁水两个县的森林防火重点区域划定工作。在重点区域对救援道路、水源、向导、救援队伍、后勤保障等“应急救援资源要素”作出要求和规定，利用两年时间逐步推广至全市。对发生的森林火情火灾处置救援情况，及时作出综合跟踪评估。依托市局应急指挥中心，培训专人熟练掌握“森林草原防火一张图”程序运用。实现靠前无人机小组、成功通航救援飞机与局应急指挥中心的实时图像传送。</p>	
<p>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p>	<p>围绕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在煤矿、危化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新一轮“体检式”精查，提升本质安全水平。上线运行“晋城安全ABC”培训系统，打造“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网络学习平台。继续实行“逢查必考”，对抽考不合格的“五种情形”，严格落实调岗、辞退、再培训等措施，切实解决人为因素软肋。“常态化”更新考试题库，市级层面半年更新率保持在20%左右。进一步发挥企业职工的监督力量，完善举报程序、规范接报机制，实现“闭环+全流程”管控。</p>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p>负责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全市洗（选）煤厂、配煤、型煤加工企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牵头拟定有关监督管理标准并组织实施。</p>	<p>一是推动主体企业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对本年度发生事故的主体企业，开展履职情况专项督查。对新任“五职矿长”试用期安全履职实行严格管理，对不符合要求的，责成主体企业及时调整更换。二是持续深化重大灾害治理。配合山西矿监局九处全面推行“地质透明化”建设三年行动。围绕未来3—5年采掘接续规划，组织开展全市区域性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启动全市煤矿瓦斯防治重点环节过程管控专项整治行动，对瓦斯防治明显不到位的煤矿，适时组织专家进驻帮扶。完成24台瓦斯抽采定向钻机推广应用。进一步加大井下探放水全过程管控力度。三是开展“差异化”精准执法。探索建立“抓两头、促中间”工作机制，严格落实重点监管煤矿管控措施和放心煤矿“十项激励政策措施”，稳步实现“解放放心煤矿、严管不放心煤矿、推动企业自主提升”的目标。严格落实“防范遏制煤矿重大灾害事故若干规定”，持续开展“三超”和隐蔽工作面专项整治、采掘接续专项整治和“打非治违”专项整治。四是开展建设项目综合整治。安委办牵头，统筹能源、住建、自然资源等部门开展建设项目综合整治，重点检查施工方、建设方和监理方对施工单位人员安全培训、警示教育、会议宣贯、措施会审、现场管控、“三违”整治等职责落实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实施“一案三罚”。五是提升员工安全素质能力。推动实施市、县分级“逢查必考”和企业自主培训考试，完善岗位人员安全生产应知应会手册和考试题库。以“安全警示教育月”和“安全生产月”为抓手，“常态化”开展安全警示教育。2月3日（正月初六），在莒山煤矿组织召开煤矿警示教育活动现场启动仪式。3月底前，组织开展1次班组长、安全员队伍建设现场经验交流会。适时组织安全副矿长（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到全国先进地市进行交流学习。六是加强新版安全生产标准化宣贯。在全市范围内选取5座标准化试点煤矿。组织开展市、县安全生产标准化交叉“互学”。抽调专家对2025年申报一级标准化煤矿开展主动进驻帮扶。七是组织新一周期煤矿“体检式”精查。按照全省统一安排部署，市、县分级组织开展，从“全面”体检到“重点”体检转变，重点检查：上一轮体检式精查问题整改及同类同问题反复发生情况；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和考核情况；机电设备管理，更新升级改造和老旧设备超期服役情况；擅自开采（破坏）安全煤柱情况；采掘接续情况和超能力、超强度、超定员组织生产情况；通风瓦斯管理情况；以及水害、顶板等重大灾害治理措施落实情况。八是用实用好监管专员技术力量。实行市局煤矿科室（单位）与监管专员联系机制，按编组负责专员日常管理。制定《</p>																																						
<p>年度绩效目标</p>	<p>2025年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重点，全市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及省委、市委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工作任务，聚焦“1个目标”。以开展“强基固本攻坚年”为主线，持续深入推进全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杜绝重特大事故和自然灾害亡人事件，遏制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落实“5个机制”。一是落实用好“常态化”监督机制。持续完善安委办“督学+约谈+提醒+警告”工作机制，开展全年“不间断、常态化”督导巡查，确保国家、省、市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二是落实用好“动态化”提醒机制。重要节点、关键时期继续实施“动态化安全风险提醒+常态化升级管控”措施，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平稳。三是落实用好“全员化”考核机制。实行安全生产执法检查“逢查必考”，针对“五种情形”运用好考试结果，全力推动从业人员安全素质和应急能力稳步提升。四是落实用好“信用化”管理机制。开展企业安全生产信用评估，实行分类监管，对“高风险企业”实行“重点式监管”，对“低风险企业”实行“承诺式监管”，对“一般风险企业”实行“常态化监管”，在减轻企业负担、优化营商环境的同时，凝聚监管合力，盯紧看牢不兜底、不放心的企业。五是落实用好“精准化”叫应机制。着力推动临灾预警信息由“推送式响应”向“强迫式叫应”转变，真正实现预警信息第一时间直达基层、直达一线、直达受威胁群众，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强化“5大体系”、做好“20项重点工作”（一）聚焦关键少数，狠抓安全主体责任体系建设。（二）聚焦重点工作，狠抓闭环管理体系大完善。（三）聚焦重点行业，狠抓防范风险体系大提升。（四）聚焦能战速捷，狠抓应急管理体系大发展。（五）聚焦主题主线，狠抓安全舆论体系大创新。持续推动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推动杜绝重大事故的关口向消除重大事故隐患、管控重大安全风险前移，强化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提升防灾减灾救灾和事故灾害应对处置能力，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一级指标</th> <th>二级指标</th> <th>三级指标</th> <th>指标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16">数量指标</td> <td rowspan="16"></td> <td>全年开展煤矿“体检式”精查数量</td> <td>≥50次</td> </tr> <tr> <td>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的危化品企业评审数量</td> <td>≥100个</td> </tr> <tr> <td>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次数</td> <td>≥10</td> </tr> <tr> <td>开展班组长、安全员队伍建设现场经验交流会</td> <td>1次</td> </tr> <tr> <td>开展应急演练数量</td> <td>3种</td> </tr> <tr> <td>购置应急执法装备数量</td> <td>14台</td> </tr> <tr> <td>推进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数量</td> <td>5支</td> </tr> <tr> <td>冶金工贸行业创建示范企业数量</td> <td>10家</td> </tr> <tr> <td>推进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行业种类</td> <td>4种</td> </tr> <tr> <td>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新闻宣传途径</td> <td>≥4种</td> </tr> <tr> <td>全年危险化学品行业督查检查数量</td> <td>≥12次</td> </tr> <tr> <td>全年开展安委会工作例会</td> <td>≥10次</td> </tr> <tr> <td>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题培训人数</td> <td>>1000人</td> </tr> <tr> <td>市级监管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逐矿评估数量</td> <td>12个</td> </tr> <tr> <td>应急演练合格率</td> <td>100%</td> </tr> <tr> <td>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评估覆盖率</td> <td>100%</td> </tr> </tbody>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煤矿“体检式”精查数量	≥50次	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的危化品企业评审数量	≥100个	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次数	≥10	开展班组长、安全员队伍建设现场经验交流会	1次	开展应急演练数量	3种	购置应急执法装备数量	14台	推进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数量	5支	冶金工贸行业创建示范企业数量	10家	推进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行业种类	4种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新闻宣传途径	≥4种	全年危险化学品行业督查检查数量	≥12次	全年开展安委会工作例会	≥10次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题培训人数	>1000人	市级监管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逐矿评估数量	12个	应急演练合格率	100%	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评估覆盖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煤矿“体检式”精查数量	≥50次																																					
		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的危化品企业评审数量	≥100个																																					
		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次数	≥10																																					
		开展班组长、安全员队伍建设现场经验交流会	1次																																					
		开展应急演练数量	3种																																					
		购置应急执法装备数量	14台																																					
		推进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数量	5支																																					
		冶金工贸行业创建示范企业数量	10家																																					
		推进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行业种类	4种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新闻宣传途径	≥4种																																					
		全年危险化学品行业督查检查数量	≥12次																																					
		全年开展安委会工作例会	≥10次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题培训人数	>1000人																																					
		市级监管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逐矿评估数量	12个																																					
		应急演练合格率	100%																																					
		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评估覆盖率	1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应急执法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创建达标率	≥99%		
			煤矿“体检式”精查问题整改率	≥100%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行业覆盖率	≥99%		
			危险化学品行业督查检查问题整改率	≥100%		
			安全生产执法人员受教育合格率	≥99%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题培训合格率	≥98%		
			举办新闻宣传质量	良好		
		时效指标	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评估完成时间	2025年11月之前		
			预决算公开及时性	及时		
			开展安委会工作例会时间	每月		
			发生事故救援及时性	及时		
			开展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宣传时间	全年		
			其他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班组长、安全员队伍建设现场经验交流完成时间	2025年4月之前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题培训完成时间	2025年11月之前		
			公用经费项目成本	≤600万元		
			其他运转类项目成本	≤6000万元		
			特定目标类项目成本	≤2000万元		
		人员类项目成本	<4500万元			
	满意度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经济损失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助处理能力	提升	
				各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意识	提升	
		应急管理干部能力素质		提升		
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提升				
应急救援减灾处置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企业满意度	≥9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等业务专题培训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制度按规定和应急管理局年度工作安排，2025年度安排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题培训如下：（1）市县应急值班值守专项培训（4.76万元）。拟组织开展市县应急系统值班值守工作人员200人的值班工作专项培训，开展为期1天的专题培训；（2）全市应急预案业务知识专题培训（6.8万元）。拟组织开展全市应急预案管理人员100人为期2天的专题培训；（3）全市防汛抗旱专题培训（6.8万元）。拟对全市各级防汛责任人和防汛抗旱干部100人开展为期2天的专题培训；（4）全市森林草原防灭火专题培训（6.8万元）。拟对全市100人的森林防灭火业务人员开展为期2天的专题培训；（5）全市灾害信息员（地震灾害“第一响应人”）业务专题培训（10.2万元）。拟对县乡两级全部A/B角灾害信息员（地震灾害“第一响应人”）150余人为期2天专题培训；（6）全市有限空间作业监护人专题培训（10.2万元）。拟对全市各行业领域相关生产经营单位有限空间作业监护人150人开展为期2天专题培训；（7）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家专题培训（6.8万元）。拟对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家组285名专家进行为期1天专题培训；（8）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专题培训（10.7万元）。拟对市应急管理局45名行政执法人员（不含执法队人员）开展为期7天行政执法专题培训。					
立项依据		（1）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年度工作安排；（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系统值班工作制度（试行）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42号）；（3）《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4）《山西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印发2024年全省防汛抗旱工作要点的通知》（晋汛〔2024〕1号）；（5）中办、国办印发《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2〕60号）；（6）《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第577号令）、《应急救援“第一响应人”能力建设指南》《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一响应人”培训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4〕7号）；（7）《山西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晋安发〔2024〕3号）；（8）《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安全生产执法人员入职培训和复训大纲（试行）〉的通知》（应急〔2021〕85号）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适应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要求，提升全市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干部能力素质，为全市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提供基础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应急管理局分管教育培训工作的王洪涛副局长负责，市局教育训练科具体承办，严格按照项目招投标规定和程序以及政府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落实，由中标单位（委托单位）组织实施，教育训练科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或委托有资质的培训机构或院校具体组织实施，2025年10月份前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度完成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题培训，具体如下：市县应急值班值守专项培训、全市应急预案业务知识专题培训、全市防汛抗旱专题培训、全市森林草原防灭火专题培训、全市灾害信息员（地震灾害“第一响应人”）业务专题培训、全市有限空间作业监护人专题培训、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家专题培训、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专题培训、市应急管理局45名行政执法人员（不含执法队人员）开展为期7天行政执法专题培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草原防灭火专题培训人数	100人	数量指标	森林草原防灭火专题培训人数	100人
			灾害信息员（地震灾害“第一响应人”）业务专题培训	150人		灾害信息员（地震灾害“第一响应人”）业务专题培训	150人
			防汛抗旱专题培训人数	100人		防汛抗旱专题培训人数	100人
			应急预案业务知识专题培训人数	100人		应急预案业务知识专题培训人数	100人
			市县应急值班值守专项培训人数	200人		市县应急值班值守专项培训人数	200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专题培训	45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专题培训	45人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家专题培训	285人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家专题培训	285人
			有限空间作业监护人专题培训	150人		有限空间作业监护人专题培训	150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培训覆盖率	≥98%		培训覆盖率	≥98%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题培训完成时间	2025年11月之前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题培训完成时间	2025年11月之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题培训总成本	≤100万元	成本指标	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专题培训总成本	≤10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防范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防范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标	提升应急管理干部能力素质	提升	提升应急管理干部能力素质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73552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教育培训系统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38,000	年度资金总额:	738,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通过建设晋城市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平台，实现对培训机构和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的智能化、精细化管理，同时具备考试、抽考、培训、发证和数字化档案生成能力，推动和促进应急管理和安全教育培训，2024年已完成采购，采购总额123万元，已支付49.2万元，2025年预算列73.80万元。							
立项依据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全国矿山安全培训专项检查情况的通报》（矿安〔2023〕118号）“要加强培训信息化建设，力争2024年底市县培训教室视频监控全覆盖，数据实时传输至矿山安全监察局”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靠信息化手段，加强对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增强安全教育培训的针对性，提升培训质量和效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障平台建设实施，在晋城市大数据局的大力支持下，教育训练科积极协助局装备信息化科、财务科大力实施推进。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4月份完成安全教育培训系统建设60%采购合同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建设安全教育培训系统，进一步依靠信息化手段，加强对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增强安全教育培训的针对性，提升培训质量和效果。			通过建设安全教育培训系统，进一步依靠信息化手段，加强对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增强安全教育培训的针对性，提升培训质量和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晋城市安全教育培训平台	1套	数量指标	晋城市安全教育培训平台	1套	
		质量指标	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平台建设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平台建设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平台建设尾款支付时间	2025年4月之前		时效指标	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平台建设尾款支付时间	2025年4月之前
			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平台建设周期	2024年11月之前			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平台建设周期	2024年11月之前
	成本指标	平台开发费用	≤130万元		成本指标	平台开发费用	≤1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培训质量和效果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培训质量和效果	提升		
		加强安全教育培训管理	加强		加强安全教育培训管理	加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515204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十四五”规划总结评估及“十五五”规划编制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7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十四五”规划总结评估，按照惯例应于2025年完成；“十五五”规划编制，省厅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晋城市“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市发改综合发[2024]151号），申请市财政资金，完成“十四五”规划总结评估，开展“十五五”规划编制。							
立项依据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晋城市“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市发改综合发[2024]15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深入研究破解发展中的难题，总结评估“十四五”规划，高质量编制“十五五”应急管理领域规划。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分管局长负责，实施过程严格按照政府招标投标要求和财务管理办法执行，并邀请局机关法规、纪检、财务等人员全程参与，确保项目实施公平、公正、公开。							
项目实施计划		委托第三方进行“十四五”规划总结评估及“十五五”规划编制，2025年12月之前完成编制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加强应急管理各类规划的统筹，协调强化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理，深入研究破解发展中的难题，总结评估“十四五”规划，高质量编制“十五五”应急管理领域规划。				为加强应急管理各类规划的统筹，协调强化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理，深入研究破解发展中的难题，总结评估“十四五”规划，高质量编制“十五五”应急管理领域规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十四五”规划总结评估报告	1个		数量指标	“十四五”规划总结评估报告	1个	
			“十五五”规划编制报告	1个			“十五五”规划编制报告	1个	
	组织调研专家人数	6人	组织调研专家人数	6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报告经专家论证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报告经专家论证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报告编制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时效指标	报告编制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总成本	≤38万元			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总成本	≤3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规范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规范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718195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领域事故隐患和违法行为举报核查及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应急管理局联合下发的《晋城市安全生产领域事故隐患和违法行为举报核查及奖励办法》(晋市安委办发〔2020〕36号)、晋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在全市安全生产“百日攻坚”集中行动中加强社会监督实行举报奖励的公告》及市安委办印发的《关于在全市煤矿安全生产领域实行常态化社会监督举报奖励的公告》等文件。为加强全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动员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及时发现和整治安全生产隐患,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制止和惩处违法行为,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依据有关规定,对举报安全生产隐患、生产安全事故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参照2024年举报奖励情况,结合目前趋势,申请安排2025年举报奖励资金150万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管总局、财政部《关于印发〈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的通知》(安监总财〔2018〕19号)《晋城市安全生产领域事故隐患和违法行为举报核查及奖励办法》(晋市安委办发〔2020〕3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加强全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动员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及时发现和整治安全生产隐患,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制止和惩处违法行为,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市安委办办公室根据举报事项,进行举报核查,对举报事项一经核实,依据《晋城市安全生产领域事故隐患和违法行为举报核查及奖励办法》(晋市安委办发〔2020〕36号)关于奖励金额的相关规定对举报人予以奖励。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举报情况,对举报进行核实后,11月份完成对举报人的奖励。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完成社会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工作正常开展,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制止和惩处违法行为,推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为完成社会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工作正常开展,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制止和惩处违法行为,推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举报奖励数量	≥130件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举报奖励数量	≥130件
			举报一般隐患起数	≥100条		举报一般隐患起数	≥100条
			举报重大隐患起数	≥15条		举报重大隐患起数	≥15条
		质量指标	奖补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奖补标准达标率	100%
			举报核查情况	属实		举报核查情况	属实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举报案例核查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举报案例核查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完成奖补发放时间		及时	完成奖补发放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重大隐患奖补标准	≤30万元		成本指标	重大隐患奖补标准
		一般隐患奖补标准	300元	一般隐患奖补标准	3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生产安全事故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生产安全事故	减少
			增强社会监督积极性	增强		增强社会监督积极性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举报人员满意度	≥90%		举报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515295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委员会、防灾减灾应急等各指挥部（委、办）、安全生产领域常态化督导巡查、隐患排查专项整治安全检查事故调查、专家组等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7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职能并按照省市工作部署和要求，承担市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市防汛抗旱、减灾、抗涝救灾、森林防火指挥部等职责，安排部署、协调、指导相关业务工作，组织召开各种相关会议，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领域常态化督导巡查，对煤矿、非煤矿山、冶金工贸、危化等企业开展一通三防、瓦斯抽采、有限空间、事故瞒报、从业人员培训等各类隐患排查、专项整治、督导检查、交叉检查，“两会”、“五一”、“国庆”等特殊时段重点安全督查，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发挥专家队伍的专业技术支撑作用配合开展隐患排查、专项整治等安全督查检查以及各类事故调查处理工作。根据需要聘请第三方机构办理行政复议、诉讼、案卷审核、绩效评估评价、资产清查、内部审计和其他评估评审项目，按要求定期对楼内中央空调、电梯、消防、监控设备及系统进行维保，以及按有关要求参加或组织开展的其他专项业务工作。费用主要用于组织召开例会或专题会议、资料收集整理汇编印刷、人员差旅、劳务以及委托业务等支出。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市政府关于印发《晋城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晋市办发〔2019〕1号）、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政府关于印发《晋城市科学技术局只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等18个“三定”规定和《中共晋城市委政策研究室机构编制调整方案》等10个调整方案的通知（晋市办字〔2019〕11号）《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建立应急专家组的的通知》（晋市应急发〔2019〕29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煤矿安全监管专员制度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109号）及晋安委办《关于印发〈煤矿安全监管专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晋安办发〔2022〕87号）、《自然灾害救助条例》、《晋城市煤矿企业总工程师管理办法（试行）》（晋市应急安技发〔2023〕102号）及相关业务合同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安委会及其他专项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年度的工作目标按时完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煤矿综合科牵头依据《山西省应急厅煤矿安全监管专员管理办法》文件要求开展对煤矿监管的工作，综合协调科依据年度工作目标开展相关会议，办公室依据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对办公楼的相关资产进行维护。								
项目实施计划	1、每月组织1次督导检查，“两会”、“五一”、“国庆”等特殊时段督导检查不少于2次，全年共15次以上；2、按上级部署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隐患排查、打非治违、综合督查等专项督查检查；3、按上级要求及时对全市安全生产信息统计和生产安全事故统计分析汇报；4、根据实际情况聘用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专家；5、2025年10月份之前完成绩效评估评价、资产清查、内部审计和其他评估评审项目；6、9月份之前完成中央空调、监控系统、消防系统、两部电梯专用设备年度维保；7、每月按进度报销差旅费、印刷费等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安委会及其他专项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年度的工作目标按时完成。			保障安委会及其他专项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年度的工作目标按时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常态化督导检查次数	≥12次		常态化督导检查次数	≥12次	
				安全生产信息统计和生产安全事故统计分析汇报次数	≥12期		安全生产信息统计和生产安全事故统计分析汇报次数	≥12期	
				维保系统种类	4类		维保系统种类	4类	
			常态化督导检查行业种类	7种		常态化督导检查行业种类	7种		
	质量指标			系统维保合格率	≥99%			系统维保合格率	≥99%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督导检查整改率	100%	督导检查整改率	100%	
		督导检查时间	每月	督导检查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系统维保完成时间	2025年8月前	系统维保完成时间	2025年8月前	
		项目总成本	≤300万元	项目总成本	≤3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减少各类安全生产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	有效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减少各类安全生产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5194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宣传、警示教育片制作等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根据相关要求及山西省各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及重点任务清单，2025年开展安全生产宣传等，主要用于《安全晋城》电视栏目、微信平台维护和更新内容、太行日报宣传、电梯广告宣传、全市生产安全警示教育片制作宣传、公园广场宣传版面更新、手机短信宣传、全市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汇报片、“安全生产月”活动、“4.15国家安全教育日”等专题宣传活动资料订制、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安全应急大讲堂”活动、全市安全知识竞赛活动、森林防火火灾专题宣传费用、防汛抗旱专题宣传费用、防震减灾救灾专题宣传活动。2、2024年安全生产专题及媒体宣传活动应支未支尾款，各项活动2024年全部已完成，2024年按财政支付要求暂未支付，需2025年预算安排并支付相关款项。					
立项依据	(1) 山西省各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及重点任务清单；《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24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晋政发〔2023〕1号）；(2) 晋城市各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及重点任务清单；《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24年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晋市政发〔2023〕1号）；(3) 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安委〔2024〕2号）；(4) 山西省《山西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晋安发〔2024〕23号）；(5) 《山西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晋市安委发〔2024〕6号）；(6) 《山西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扎实做好汛前准备工作的通知》（晋汛〔2024〕3号）；(7) 中共晋城市委宣传部《晋城市文明办关于在全市深入开展党的创新理论宣讲活动的通知》（晋市宣发〔2024〕11号）；(8) 《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4年国际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国防减救办明电〔2024〕6号）；(9) 《山西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4年全国防灾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晋减办法〔2024〕3号；(10) 国家减灾委员会关于印发《“十四五”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的通知（国减灾〔2021〕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做这个项目总体上要完成对全市人民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防火火灾等知识及相关政策等宣传，不断提高市民安全生产意识，提升人民群众防洪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增强群众的防火意识。及时准确告知广大人民群众节假日及重要时段和雨季等恶劣天气，及时发布安全提示安全生产是民生大事，一丝一毫不能放松。安全生产宣传既要贯彻到各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也要覆盖广大人民群众，时刻提醒广大市民安全第一，预防为主，通过各个信息平台让大家知安全，懂安全，在自然灾害来临时可以及时的躲避到安全的地方，及时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主要领导范常胜，项目负责人赵云，新闻宣传科组织。主要通过建立健全项目专人负责制度，按照国家、省、市重点工作任务及宣传方案规定，推进项目实施管理，落实科室管理责任，防范项目管理和实施风险。森林防火专题宣传主要领导崔天方，项目负责人吴红章，防火科组织实施。防汛抗旱专题宣传主要领导葛世刚，项目负责人毛燎原，防汛科组织实施。防灾减灾专题宣传主要领导郭向奎，项目负责人崔晗，防灾减灾科组织实施。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1)《安全晋城》电视栏目全年拍摄25期节目，晋城电视台6月份安全生产月期间新闻频道制作播出公益广告，全年飘字广告不少于2个月，(2)《安全晋城》微信平台全年更新内容不少于1000条；(3)太行日报及“太行日报”微信公众号，全年开设专版(专栏折算)不少于8个；(4)每季度市区公园广场的20块固定版面更新。(5)2025年12月前制作全市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汇报片一个。(6)在国家法定宣传日开展各项宣传活动。(7)每月、每季度合理安排时间开展安全大讲堂，(8)2025年11月31日前，完成各类专题宣传活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p>一是组织报纸、广播、电视等媒体通过专栏专题，讲解安全生产知识、介绍安全生产典型经验、曝光存在的突出问题，播出安全警示宣传片，进一步加强全民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育公众安全意识，引导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营造“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的良好氛围。二是有效提升全民森林防火意识，确保全市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三是全面提升人民群众防洪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四是体现了国家对防灾减灾工作的高度重视，也是落实科学发展观，推进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举措。通过定期举办全国性的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活动，有利于进一步唤起社会各界对防灾减灾工作的高度关注。增强全社会防灾减灾意识，普及推广全民防灾减灾知识和避灾自救技能，提高各级综合减灾能力，最大限度地减轻自然灾害的损失。</p>				<p>一是组织报纸、广播、电视等媒体通过专栏专题，讲解安全生产知识、介绍安全生产典型经验、曝光存在的突出问题，播出安全警示宣传片，进一步加强全民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育公众安全意识，引导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营造“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的良好氛围。二是有效提升全民森林防火意识，确保全市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三是全面提升人民群众防洪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四是体现了国家对防灾减灾工作的高度重视，也是落实科学发展观，推进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举措。通过定期举办全国性的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活动，有利于进一步唤起社会各界对防灾减灾工作的高度关注。增强全社会防灾减灾意识，普及推广全民防灾减灾知识和避灾自救技能，提高各级综合减灾能力，最大限度地减轻自然灾害的损失。</p>			
总体目标				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公园广告版面块数	≥60块	数量指标	公园广告版面块数	≥60块	
		《安全晋城》电视栏目拍摄期数	≥25期		《安全晋城》电视栏目拍摄期数	≥25期	
		《安全晋城》微信平台全年更新内容条数	≥1000条		《安全晋城》微信平台全年更新内容条数	≥1000条	
		《太行日报》开设专版(专栏)个数	≥8个		《太行日报》开设专版(专栏)个数	≥8个	
		全年发送安全提示短信条数	≥10000条		全年发送安全提示短信条数	≥10000条	
		年度工作汇报片	1部		年度工作汇报片	1部	
		“安全生产月”活动及“11.9”消防宣传活动	1次		“安全生产月”活动及“11.9”消防宣传活动	1次	
		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场数	≥20场/次		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场数	≥20场/次	
		“安全应急大讲堂”活动期数	≥7期		“安全应急大讲堂”活动期数	≥7期	
		质量指标	公园广告版面更新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公园广告版面更新完成率
	《安全晋城》电视栏目拍摄期质量通过率		100%	《安全晋城》电视栏目拍摄期质量通过率	100%		
	《安全晋城》微信平台全年更新完成率		100%	《安全晋城》微信平台全年更新完成率	100%		
	《太行日报》开设专版(专栏)完成情况		100%	《太行日报》开设专版(专栏)完成情况	100%		
	安全应急大讲堂”活动完成率		100%	安全应急大讲堂”活动完成率	100%		
	工作汇报片完成情况		100%	工作汇报片完成情况	100%		
	安全生产月”活动及“11.9”消防宣传活动等完成率		100%	安全生产月”活动及“11.9”消防宣传活动等完成率	100%		
	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完成率		100%	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完成率	100%		
	《安全晋城》微信平台更新时间		全年	《安全晋城》微信平台更新时间	全年		
	安全宣传“五进”活动时间		全年	安全宣传“五进”活动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安全应急大讲堂活动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安全应急大讲堂活动开展时间	全年	
《安全晋城》电视栏目播放时间		全年	《安全晋城》电视栏目播放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安全生产宣传总成本	≤130万元		成本指标	安全生产宣传总成本	≤13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众防灾避险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众防灾避险能力	提升	
		提高群众安全意识	提高		提高群众安全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5450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安泰大厦后勤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包括安泰大厦的安全保卫（26人）、消防设施设备、大楼的清洁卫生（面积4527平米）和水电暖、中央空调、电梯等设备的日常管理，以及水电费的代收代缴，同时负责16楼会议室的日常管理工作，为住楼各单位提供一个安全、舒适、整洁、温馨的办公环境。需资金142.67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临时工（保安、保洁、门卫）工资及后勤日常费用。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晋城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2014年度政府采购有关事宜的通知》晋市财购（2014）7号，预算单位所属内部独立的物业服务单位，且有能力承担物业服务的，可直接承接本系统物业服务项目，在实施中且必须由主管部门统一组织管理，并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合同，报送市财政局备案。依据《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直机关不动产集中统一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晋市政办（2021）1号，管理办法第七章第三十条市直机关物业逐步实现统一规范管理。集中办公区的物业服务由市直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统一组织实施；分散使用的办公区物业服务暂由使用单位负责，待条件成熟后由市直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统一管理。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安泰大厦的门卫安全、楼内消防、水电、中央空调、暖气、监控系统、电梯等设备的正常运行，给住楼各单位提供一个干净整洁的办公环境。为此，委托我局直属单位晋城市应急管理资格考试中心负责安泰大厦日常管理方面的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综合办公室承办，具体由晋城市应急管理资格考试中心负责安泰大厦日常工作，具体负责：1、设立服务电话并向用户公开，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受理各类零修、急修申报；2、接到急修任务，维修人10分钟赶到现场并立即处理，当班处理不了的问题对用户应有交待，同用户协商处理措施并限时完成；3、对楼设施设备进行日常巡查，发现设备缺陷及时维护；4、安全保卫和消防值班24小时值班值守，不定时对楼内区域进行巡查；5、环境卫生除日常清洁以外，还应区域卫生进行定时维护。						
项目实施计划	每日对办公楼进行保洁、保卫服务，全年对中央空调、电梯等设备开展日常维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大楼全年卫生保洁每日打扫两次、维护两次，并随时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设施设备故障除客户报修外，安排专人主动到楼内各重要场所巡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利用节假日加班维修，尽量不影响单位正常办公。水电费每月及时缴纳，保洁人员工资每月按时发放。			大楼全年卫生保洁每日打扫两次、维护两次，并随时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设施设备故障除客户报修外，安排专人主动到楼内各重要场所巡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利用节假日加班维修，尽量不影响单位正常办公。水电费每月及时缴纳，保洁人员工资每月按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保洁人数	26人	数量指标	保安保洁人数	26人
			大楼清扫面积	≥4500平方米		大楼清扫面积	≥4500平方米
			设施设备巡查天数	≥220天		设施设备巡查天数	≥220天
			设备维修次数	≥100次		设备维修次数	≥100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保洁清扫覆盖率	≥95%		保洁清扫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设备检修、保安保洁服务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设备检修、保安保洁服务时间	全年
			后勤管理服务费用支付时间	2025年9月前		后勤管理服务费用支付时间	2025年9月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后勤服务管理总成本	≤110万元	成本指标	后勤服务管理总成本	≤110万元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楼内办公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楼内办公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515135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楼暖气片更新和设备更新等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0,2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0,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办公楼暖气系统安装于2013年12月，至今已运行10年余，原采暖系统暖气片采用的是钢制材料，经过十年多的运行，办公区暖气片普遍存在锈蚀问题，且情况比较严重，急需对暖气片进行更新。经报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审核，批复同意对安泰大厦暖气片更新，其中驻楼内财政拨款单位使用房暖气片更新；其余为2023以及2024年度安泰大厦设施设备修缮工程质保金，需2025年度预算安排并进行支付。						
立项依据	根据GB50273-2017《建筑给水排水与供暖工程设计规范》钢制暖气片使用寿命一般为5-20年，铜铝复合暖气片设计使用寿命可以达到30年以上。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办公楼暖气系统安装于2013年12月，至今已运行10年余，原采暖系统暖气片采用的是钢制材料，经过十年多的运行，暖气片内部的防腐层早已脱落失效，办公室大量暖气片腔内出现锈蚀沙眼，一到冬季供暖期就频繁发生爆片漏水事故，造成办公室设施设备泡水损坏，存在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的安全隐患，严重影响机关正常办公。办公区暖气片普遍存在锈蚀问题，且情况比较严重，急需对暖气片进行更新。建议将办公楼暖气片更新为铜铝复合材质的暖气片，以确保办公楼供暖期采暖片能长期安全可靠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5年预算批复后，由局综合办公室牵头、后勤管理中心配合推进，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履行采购验收，提供相关资料后，财务科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预算批复后4月份发布采购意向，5月份发布采购招标公告，8月份之前完成暖气片和设备安装，9月份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做好办公楼暖气片更新，营造良好、舒适的办公环境。			做好办公楼暖气片更新，营造良好、舒适的办公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换暖气片数量	≥190组	数量指标	更换暖气片数量	≥190组
			更换温度调节阀数量	≥390个		更换温度调节阀数量	≥390个
			使用PPR管数量	≥300米		使用PPR管数量	≥300米
			拆除暖气片数量	≥190组		拆除暖气片数量	≥190组
	质量指标	暖气片更换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暖气片更换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暖气片更新时间	2025年8月之前	时效指标	完成暖气片更新时间	2025年8月之前	
成本指标	更换暖气片及设备总成本	≤30万元	成本指标	更换暖气片及设备总成本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楼供暖期采暖片长期安全可靠运行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楼供暖期采暖片长期安全可靠运行	保障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5175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管理及抢险支队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委托第三方负责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的管理和维护和汛期市区防汛抢险工作任务。为管理维护好晋城市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需要市财政拨款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管理费，预计费用70万元，主要用于仓库维护管理、防汛抗旱物资及机械养护费、防汛抢险用油和其他费用等。为搞好汛期市区防汛抢险工作，预计费用20万元，完成2025年防汛抢险队员的培训、训练、演练、值班及抢险等行动，全面提升应急抢险能力。						
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第二十一条 各级防汛指挥部应当储备一定数量的防汛抢险物资，由商业、供销、物资部门代储的，可以支付适当的保管费。受洪水威胁的单位和群众应当储备一定的防汛抢险物料。防汛抢险所需的主要物资，由计划主管部门在年度计划中予以安排。(2)参照《中央防汛抗旱物资储备管理办法》，申请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管理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防汛抗旱工作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汛抗旱物资和抢险队伍在防汛抗旱工作和抢险救灾过程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物资储备和救援队伍是防汛抗旱工作的基础和保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物资装备和信息化科将积极配合防汛抗旱和救灾减灾科大力推进。根据《晋城市防汛物资委托管理协议》，第三方负责管理、维护防汛抗旱物资及仓库。晋城市应急管理局不定期检查防汛抗旱物资的管理、维护情况和队伍培训、训练、演练、值班及抢险情况，汛后，市应急管理局考核防汛抗旱储备物资管理情况，确保市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良好运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0月份之前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2025年仓库和物资的管理维护，确保防汛抗旱仓库和物资完好；保障2025年防汛抗旱行动用油用电；确保防汛抗旱物资储备车辆的良好运行；保障2025年防汛抢险队员能够及时参加抢险任务等，全面提升应急抢险能力。			完成2025年仓库和物资的管理维护，确保防汛抗旱仓库和物资完好；保障2025年防汛抗旱行动用油用电；确保防汛抗旱物资储备车辆的良好运行；保障2025年防汛抢险队员能够及时参加抢险任务等，全面提升应急抢险能力。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管理防汛抗旱物资种类	≥120种	数量指标	管理防汛抗旱物资种类	≥120种
			维护保养防汛物资数量	≥120种		维护保养防汛物资数量	≥120种
	质量指标		装备设备验收合格率	≥99%	质量指标	装备设备验收合格率	≥99%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管理费支付时间			2025年10月前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管理费支付时间		2025年10月前	
时效指标		应急救援响应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应急救援响应及时性	及时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管理费总成本	80万元	成本指标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管理费总成本	8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人民经济损失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人民经济损失	减少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稳定
		加强应急队伍建设	加强		加强应急队伍建设	加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灾区政府对应急救援的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灾区政府对应急救援的满意度	≥90%
		各级防汛指挥部门满意度情况	≥90%		各级防汛指挥部门满意度情况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515344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物资及设备购置费（2024）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4,600		年度资金总额：	504,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4,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4,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2024年采购项目合同尾款，2024年4月份发布采购意向，8月份采购计划备案，8月份发布采购公告，9月份签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40%，具体采购物品包括矿用本安型音视频记录仪36套、数据采集工作站5台、视音频数据管理平台软件1套、应用存储系统平台1台、光盘刻录机（外置）1台、读卡器（多功能）1个、安装调试1项、防盗门1扇、防盗窗1扇、应急物资装备管理亚银纸标签打印机3台、防汛抢险应急包15套、应急抢险救援指挥包20套。					
立项依据		防汛物资及设备购置费（2024）采购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2024年采购合同约定完成尾款支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物资装备采购工作顺利实施，由物资装备和信息化科、防火科积极配合防汛抗旱科、应急管理调度指挥中心大力实施推进。严格按照《中央防汛抗旱物资储备管理办法》《应急指挥信息化与通信保障能力建设规范》和政府采购等相关规定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预算批复后在4月份一次性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应急抢险救援指挥包购置，实现随身携带，到灾害事故现场后能迅速开始工作，提升救援效能；推广应用高科技防灭火装备，进一步提升应急灭火能力，减少群众经济损失。			完成应急抢险救援指挥包购置，实现随身携带，到灾害事故现场后能迅速开始工作，提升救援效能；推广应用高科技防灭火装备，进一步提升应急灭火能力，减少群众经济损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品种数量	12种	数量指标	防汛抢险应急包	15套	
		矿用本安型音视频记录仪数量	36套		购置设备品种数量	12种	
		数据采集工作站	5台		应急抢险救援指挥包	20套	
		应急抢险救援指挥包	20套		数据采集工作站	5台	
		防汛抢险应急包	15套		矿用本安型音视频记录仪数量	36套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购置新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新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应急抢险救援物资合格率	100%		应急抢险救援物资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设备及物资采购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时效指标	设备及物资采购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46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4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灾害事故损失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灾害事故损失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通信及救灾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通信及救灾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设备使用部门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设备使用部门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5162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航空救援基地土地租赁费（晋城市航空应急救援基地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600	年度资金总额：	17,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提高我市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减少林草资源损失，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航空应急救援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政办〔2021〕12号）文件要求，我局在泽州县高都镇建立航空救援基地过程中租用土地22亩，与高都镇政府签订土地租用协议，租用土地期限为15年，前三年已经支付租金7.7万元，以后每年支付1.76万元。2025年需1.76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航空应急救援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政办〔2021〕12号）文件，停机坪日常航空救援服务维护运营费用根据实际情况据实列支。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航空救援基地建设正常运行，为我市航空护林提供后勤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合同约定由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科牵头，相关科室配合，财务科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土地租用协议相关要求，2025年9月前完成支付土地租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每年按照土地租用协议及时完成租金支付，保障航空救援基地正常运行。			每年按照土地租用协议及时完成租金支付，保障航空救援基地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租用面积	22亩	数量指标	土地租用面积	22亩
		质量指标	土地租赁情况	合格	质量指标	土地租赁情况	合格
		时效指标	土地租赁费支付时间	2025年9月前	时效指标	土地租赁费支付时间	2025年9月前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航空救援基地正常运行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航空救援基地正常运行	保障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515512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安全监管和应急指挥平台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应急管理局《2019年第一批地方建设任务书的通知》（应急科信办〔2019〕2号）提出的：“建设大屏显示、视频会议、音视频系统等基础设施和物理场所，相关部门业务系统接入应急指挥大厅，实现与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互联互通，满足部、省、市、县应急指挥中心应急值守、会商研判和决策指挥调度，以及调度事故灾害的基本需求”的目标任务，我局把建设“晋城市应急指挥中心”作为我市应急管理事业改革发展的一件大事一体规划、同步推进。平台预计于10月建设完成，2024年按照2021年采购合同约定支付相关合同尾款，2024年需200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应急管理信息化2019年第一批地方建设任务书的通知》（应急科信办〔2019〕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根据应急管理局有关地方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执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晋城市应急救援指挥体系的通知》关于推进全市应急管理综合调度指挥平台建设及多网融合工作的安排意见要求，信息中心牵头完善相关资料，财务科按相关资料合同约定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晋城市安全监管和应急指挥平台预计于10月前完成建设，待2024年预算批复后，按照2021年采购合同约定支付相关合同尾款，2024年11月份之前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安全监管和应急指挥平台建设，进一步实现与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互联互通，满足应急指挥中心应急值守、会商研判和决策指挥调度以及调度事故灾害的基本需求。			完成晋城市安全监管和应急指挥平台建设，进一步实现与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互联互通，满足应急指挥中心应急值守、会商研判和决策指挥调度以及调度事故灾害的基本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台建设个数	1个	数量指标	平台建设个数	1个
		质量指标	平台建设验收情况	合格	质量指标	平台建设验收情况	合格
		时效指标	平台建设尾款支付时间	2021年至2024年	时效指标	平台建设尾款支付时间	2021年至2024年
		成本指标	平台建设完成时间	2024年11月份		平台建设完成时间	2024年11月份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平台建设总成本	≤1400万元	成本指标	平台建设总成本	≤140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平台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平台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71315123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名称	晋城市安全生产隐患排查系统数据安全问题整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市委网信办和市大数据局对该系统数据安全进行了检查评估，共提出27条问题。截止目前，21条问题已完成整改，6条问题因涉及费用未完成，具体包括：系统上线前没有软件验证或审查测试文件，系统上线前没有安全性测试验收文件，系统未定期开展系统日常运行、系统漏洞和数据备份等常规安全检查以及开展等保测评工作，系统未进行安全评估系统可能存在安全风险，系统长期无人监管、缺少第三方安全性测试报告，系统未对源码进行安全检测。上述各项问题整改措，需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审查、评估、测试、测评等。						
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2)《关于对2024年网络安全检查评估发现问题进行整改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在当今应急管理数字化时代，数据安全保护变得尤为重要。一旦这些信息泄露或者破坏，可能会导致严重后果。急需修复漏洞，确保数据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应急管理调度指挥中心牵头，物资装备和信息化科积极配合。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2月前完成数据安全问题整改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审查、评估、测试、测评完成市委网信办和市大数据局提出的问题整改。			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审查、评估、测试、测评完成市委网信办和市大数据局提出的问题整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问题整改条数	27条	数量指标	问题整改条数	27条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问题整改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之前	时效指标	问题整改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之前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保障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保障能力	提升
			提升数据安全	提升		提升数据安全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7440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管理系统升级改造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当今社会已经进入大数据、大模型时代,随着社会发展和业务需求的变更,当时系统建设采用的技术架构和业务功能模块已经无法满足目前的使用需求。按照建设全国先进应急救援指挥管理平台的总体标准,打造可以承接晋城市政务云业务融合、符合全市信息基础设施统筹规划目标的智能化、动态化、可视化、精准化平台于一体的晋城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管理平台,实现全市应急物资分级分区分类精准储备、采购调拨分发回收线上线下一体化掌控,实现应急物资储备管理信息的互联互通共享;应急预案、队伍、专家等应急资源数字化与智能化管理;受限空间、动火作业、非煤矿山等特种作业活动与重大隐患信息的全流程管理。特别是受限空间作业安全在线监测预警,准确掌握全市各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有限空间分布,精确定位有限空间作业位置,实时向所属行业领域及属地安全管理人员发送消息通知,及时掌握作业动态,督促作业单位严格按照规范进行作业,防范管控作业风险;强化应急信息报送工作,提升信息报送效率,以及后续的维护升级服务。填报内容包括雨水情、水库、山洪灾害、地质灾害、易积水点及文物旅游景区等各类信息;软件内可查阅市、县、乡镇三级的防汛工作信息。完成系统平台开发等级保护测评、维护运行。</p>					
立项依据	<p>(1)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数字政府建设规划(2023-2025年)的通知》(晋政办发〔2023〕82号)中指出:提升应急治理保障能力。优化应急指挥通信网络,完善应急指挥平台监督管理、监测预警、指挥救援、灾情管理和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等功能,加强对灾害事故防控、灾害应对准备、应急要素资源等数据的汇聚与共享共用,全面提升应急监督、指挥救援、物资保障、社会动员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2)《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意见》(2024年9月21日)提出: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3)应急部13号令《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规定》第六条:鼓励采用信息化、数字化和智能化技术,提升有限空间作业安全风险管控水平。(4)《山西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晋安发〔2024〕3号)要求,2026年底前实施一批“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措施,大幅提升本质安全水平。(5)《晋城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晋市安委发〔2024〕6号)要求,深化高风险作业专项整治,聚焦动火、有限空间等危险作业以及检维修等环节,排查整治安全风险未辨识,危险作业未审批、管控措施不落实,防护用品不配备,人员培训不到位应急处置不科学性等风险隐患。(6)《山西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印发2024年全省防汛抗旱工作要点的通知》(晋汛〔2024〕1号)第六条 统筹协调联动,强化支撑保障。要加强防汛值班值守,强化汛期信息报送,气象、水利、自然资源、应急等部门要加强监测信息共享,及时调度雨情、水情、工情、险情、灾情,根据信息报送要求做好信息报送工作。(7)《山西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做好2024年全省汛讯工作的通知》(晋汛〔2024〕4号)第五条 落实报告制度,严肃工作纪律。要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信息报送的要求,做到首报要快、续报要准、终报要全。要落实好向上级防办报告制度,确保雨情、水情、险情、灾情及时报送。</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为深刻吸取莒山煤矿透水事故,促进全市应急物资分级分区分类精准储备,实现应急物资储备管理信息的互联互通共享。实现一网统管和一网调度,需开发全市应急物资平台系统并开发手持终端,立足“全灾种、大应急”应急救援需要,必须将不同部门、不同行业、不同层级的应急资源“织成”一张应急指挥“网”,通过建立统一应急资源数据库并及时更新。一旦发生事故灾害,各类数据信息将在平台汇总整合,为科学制定应急救援决策提供可靠依据,实现应急资源的“一键调度”。我市各领域安全监管对象多,自然灾害易发多发,各类事故灾害风险隐患点多、线长、面广,同时应急资源受使用、消耗、报废、调动等因素的影响,动态变化,仅仅依靠传统的人工查找应急资源方式事故灾害应对,效率低下,耗时耗力,解决问题滞后,满足不了新时代安全发展的要求。规范受限空间等特种作业流程,第一时间填报通知各类应急信息,管控安全风险,防范事故发生。加强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建设是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及时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固本之策,是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和基层治理的重要论述,强化基层应急基础和力量,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筑牢安全底板、守牢安全底线。</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由物资装备和信息科、冶金工贸科具体负责实施并验收,严格按照《应急指挥信息化与通信保障能力建设规范》和政府采购等相关规定,于2025年12月前建设完成。</p>					
项目实施计划	<p>2025年预算批复后,4月份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意向公开,5月份发布采购公告,12月之前完成系统升级建设任务。</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按照建设全国先进应急救援指挥管理平台的总体标准,打造可以承接晋城市政务云业务融合、符合全市信息基础设施统筹规划目标的智能化、动态化、可视化、精准化平台于一体的晋城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管理平台。精准应急救援信息上传下达,规范特种作业流程,有效消除各类事故隐患,遏制有限空间等各类事故发生。</p>			<p>按照建设全国先进应急救援指挥管理平台的总体标准,打造可以承接晋城市政务云业务融合、符合全市信息基础设施统筹规划目标的智能化、动态化、可视化、精准化平台于一体的晋城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管理平台。精准应急救援信息上传下达,规范特种作业流程,有效消除各类事故隐患,遏制有限空间等各类事故发生。</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管理系统	1套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管理系统	1套
		县市区覆盖数量	6个		县市区覆盖数量	6个
	质量指标	县市区区域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县市区区域覆盖率	100%
		煤矿、危化、非煤矿山、冶金铸造企业覆盖率	100%		煤矿、危化、非煤矿山、冶金铸造企业覆盖率	1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系统升级改造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系统升级改造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救援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救援能力	提升
			提升培训质量和效果	提升		提升培训质量和效果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5035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东中西部救援基地日常保障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进一步解决我市危险化学品突发事件应对能力不足的突出问题，有效提升预防和处置危险化学品事故的能力，经市政府批准成立救援基地，其中东部救援基地依托晋城市鸿生化工有限公司、中部救援基地依托晋城市汇盛物流有限公司、西部救援基地依托山西天泽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企办助”的要求，安排费用主要用于各基地购买和更新设备、车辆运行费用、应急队伍培训费和装备维修费、应急队伍工资补助等。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应急管理工作的意见》（国发〔2006〕24号）、《山西省安全生产条例》、《晋城市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18〕7号）、《关于组建晋城市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的实施方案》（晋市办〔2018〕8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解决我市危险化学品突发事件应对能力不足的突出问题，有效提升预防和处置危险化学品事故的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关于组建晋城市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的实施方案》（晋市办【2018】80号）通知要求，由分管副局长牵头，事故调查科具体承办，财务科按照《财务支付审批办法》进行审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东中西部汇总各自购买和更新设备、车辆运行费用、应急队伍培训费和装备维修费等明细，财务科根据《财务支付审批办法》在每年10月份之前拨付东中西部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东中西部救援基地日常管理，进一步解决我市危险化学品突发事件应对能力不足的突出问题，有效提升预防和处置危险化学品事故的能力。			保障东中西部救援基地日常管理，进一步解决我市危险化学品突发事件应对能力不足的突出问题，有效提升预防和处置危险化学品事故的能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援基地数量	3个	数量指标	救援基地数量	3个
		维护保养设备种类	≥2种		维护保养设备种类	≥2种
		3支队伍应急救援人数	≥45人		3支队伍应急救援人数	≥45人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应急队伍工资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应急队伍工资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经费补助下发时间	10月前	时效指标	经费补助下发时间	10月前	
	成本指标	救援基地补助成本	≤60万元/个	成本指标	救援基地补助成本	≤60万元/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预防和处置危险化学品事故的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预防和处置危险化学品事故的能力	提升
			保障救援基地日常管理	基本保障		保障救援基地日常管理	基本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援基地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援基地满意度	≥85%	
		救援对象满意度	≥85%		救援对象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6282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航空应急救援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提高我市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减少林草资源损失，市政府决定修订完善《关于印发晋城市航空应急救援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政办〔2021〕12号），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购买航空救援服务，发生森林火灾或其它事件，坚持“安全第一、以人为本、空地配合、科学救援”的原则，根据市应急局下达指令组织实施航空救援，大力提升我市航空救援服务能力。市级财政承担资金400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航空应急救援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政办〔2021〕12号）文件要求，市政府决定大力提升我市航空救援能力，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对全市林区实施航空巡查巡护，并适时拓展应急救援服务。此次购买航空应急救援服务总金额为每年1500万元，其中：市级财政承担400万元，县级财政承担1100万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关于推进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建设的意见》（晋应急总指发〔2019〕1号）中“提升航空应急救援能力”的要求，结合我市市域地形、地貌及森林防护、洪涝及地质灾害等实际情况，为提前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减少森林草原损失，参考本省其他市的经验做法，制定晋城市航空应急救援服务实施方案，由于我市财力有限，林区灭火存在诸多不利条件，森林巡护时间短，难以及时发现森林火情，明年将航空救援服务着力点主要放在有“备”无患和科学施救”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分管局长负责，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科牵头，火灾防治科配合；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无论我市是否有灾情需要，由中标人提供包括不少于2架直升机（大型直升机一架、轻型直升机一架）常驻中标人自有基地备勤，随时听候采购人调遣执行飞行救援（演练）任务。两架直升飞机全年365天备勤，中标人除按规定时间履行占机义务外，还需要免费组织10次应急演练。合同期内如产生灾情需要动用飞机（演练除外），按采购确定结果，采购人给中标人据实结算救援费。服务期限内无论中标人救援飞行时间多长或动用多架飞机组织救援，采购人不再增加航空救援服务费用，采购人支付给中标人的航空救援服务费用总额不超过项目采购中标价格，控制在1500万元之内。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购买航空应急救援服务，一旦发生森林火灾或其它事件，根据市应急局指令立即启动航空救援，可以有效提高森林火灾或其它事件应急处置效率，最大程度地减少突发事件危害和影响。		通过购买航空应急救援服务，一旦发生森林火灾或其它事件，根据市应急局指令立即启动航空救援，可以有效提高森林火灾或其它事件应急处置效率，最大程度地减少突发事件危害和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航空救援服务直升机备勤数量	2架		航空救援服务直升机备勤数量	2架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航空救援服务占机值守天数	365天	数量指标	航空救援服务占机值守天数	365天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扑灭率	100%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扑灭率	100%
		时效指标	巡护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巡护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应急救援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应急救援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市级航空应急救援服务费总成本	≤400万元	成本指标	市级航空应急救援服务费总成本	≤4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灾害事故经济损失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灾害事故经济损失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森林草原生态资源损失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森林草原生态资源损失	减少
			提高火灾应急处置和扑救能力及水平	提高		提高火灾应急处置和扑救能力及水平	提高
			保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保护		保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保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灾区政府对应急救援的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灾区政府对应急救援的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318430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按照“人才新政20条”有关规定，新全职引进的硕士研究生等E类人才，到企业工作的，5年内可享受3000元\月生活补贴；到事业单位工作的，5年内可享受1000元\月生活补贴。对新录取的选调生和来我市挂职锻炼的中央、省博士服务团成员，以事业单位引进人才待遇享受相应层次人才补贴。我局2023年引进硕士研究生1名，符合相应层次人才的生活补贴政策，根据组织部安排，2025年需为选调生发放2024年7月至2025年12月的生活补贴，按照每月1000元的标准，合计共需18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人事教育科具体承办，财务科监督经费使用情况。			
项目实施计划	按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文件执行，预计2025年6月底前根据规定及时完成选调生生活补贴的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完成1名选调生生活补贴的发放，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完成1名选调生生活补贴的发放，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生活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生活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发放	时效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发放
		成本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1000元/月	成本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10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落实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	有效落实		全面落实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	有效落实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608332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危险化学品化工安全技能实训基地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2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27,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依据省有关规定采购相关专业设备为我市危化企业特种作业人员提供安全技能培训，费用总计172.7万元。该项目于2024年7月与山西太工矿业教学设备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合同资金为172.7万元，2024年所有采购设备均已配备齐全并经验收合格。2024年预算安排60万元，已按合同进行支付，剩余112.7万元尾款需2025年预算安排并进行支付前结清。			
立项依据	山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和化工园区整治提升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安办发〔2023〕87号）、山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高标准化工安全技能实训基地建设的通知》、《关于开展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培训空间建设行动和化工安全技能实训基地建设行动的通知》（晋应急发〔2021〕145号）；注重将实训基地与危化品特种作业人员考试点功能融合，强化安全实训功能与技能实训、技能竞赛、技能鉴定、职业院校实习等功能的有效衔接，充分发挥实训基地共建共享、高效运营的作用。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2年8月，我市化工安全技能实训基地正式揭牌运行。实际运行中，发现实训基地部分培训相关功能还有待提升，需采购相关设备完善培训功能，提升实训基地培训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危化科承办，具体负责采购招标、验收工作；由培训中心投入使用并按照规定要求组织危化企业相关特种作业人员进行培训。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预算批复后，5月份之前按照合同约定一次性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采购相关专业设备为我市危化企业特种作业人员提供安全技能培训，进一步强化我市危化行业从业人员安全意识，提高从业人员技术水平，保障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促进全市危化行业安全稳定发展。			采购相关专业设备为我市危化企业特种作业人员提供安全技能培训，进一步强化我市危化行业从业人员安全意识，提高从业人员技术水平，保障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促进全市危化行业安全稳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仿真实操培训系统升级	16台	数量指标	仿真实操培训系统升级	16台
			安全警示教育宣传片	1部		安全警示教育宣传片	1部
			实训实操模拟考试设备购置数	7套		实训实操模拟考试设备购置数	7套
		质量指标	实训实操模拟考试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实训实操模拟考试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
			仿真实操培训系统投入使用率	≥95%		仿真实操培训系统投入使用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合同尾款支付时间	2025年5月前	时效指标	项目合同尾款支付时间	2025年5月前	
		设备系统安装投入使用时间	2024年11月前		设备系统安装投入使用时间	2024年11月前	
	成本指标	设备系统总成本	≤113万元	成本指标	设备系统总成本	≤11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化行业从业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化行业从业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515334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应急物资装备储备库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市应急救灾物资装备储备库，项目占地25亩，建设面积需求为7050㎡，其中：森林防火物资库500㎡、防汛抗旱物资库1500㎡、车库1000㎡、专用堆场1000㎡、油料库50㎡等；市发改委救灾物资库3000㎡。项目分成2年完成，初步计划前期工程在2025年安排资金500万元，完成项目启动，2026年完成建设。			
立项依据	1、“十四五”应急物资保障规划》推进地方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充分利用现有设施和资源，新建和改扩建应急物资储备库，推动在安全生产重点地区和自然灾害多发易发地区，建设一批省级和地市级综合应急物资储备库。重点加强中西部和灾害事故多发区等薄弱地方应急物资储备设施建设。推进县级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到2025年，95%的县级行政单位（不含市辖区）建立应急物资储备库。2、《山西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第23条第2款“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当按照各自职责，组织、协调应急物资储备工作，建设应急物资储备库，并将应急物资储备情况报同级人民政府应急管理办事机构备案”，为提高我市应对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保障能力，我局和市发改委商定，拟共同启动我市应急救援和救灾物资装备储备库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市目前没有建立防火防汛等应急物资装备储备库，市发改委承担的全市救灾物资储备库也是租用社会用房，不能满足我市应急工作需要，急需建设全市应急救援救灾物资装备储备库。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的沟通联系，分管局长负责，信息和物资装备科牵头加快项目进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2之前完成项目手续办理、前期准备等，两年内全部完成晋城市应急物资装备储备库建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我市应急救灾物资装备储备库建设，将满足我市抢险救援防火防汛和救灾等物资装备需要，大力提升我市应急保障能力。		完成我市应急救灾物资装备储备库建设，将满足我市抢险救援防火防汛和救灾等物资装备需要，大力提升我市应急保障能力。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物资储备库建设面积	≥70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物资储备库建设面积	≥7000平方米	
		物资储备库占用土地面积	25亩		物资储备库占用土地面积	25亩	
		物资储备库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物资储备库建设前期手续完备率	100%
		物资储备库建设前期手续完备率	100%			物资储备库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物资储备库建设周期	2025至2026年			物资储备库建设周期	2025至2026年
	时效指标	物资储备库前期建设手续完成时间	2025年年底前	时效指标	物资储备库前期建设手续完成时间	2025年年底前	
		物资储备库建设成本	不超概算		成本指标	物资储备库建设成本	不超概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市应对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保障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市应对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保障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810265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全省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演练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2025年安全生产工作安排、省应急厅通知，拟在我市举办2025年度全省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演练。演练费用主要用于演练策划、脚本编制、现场用设备、摄像、直播、剪辑等支出。					
立项依据	1.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22〕60号）：（八）树牢底线思维，提高应急处置能力。（二十三）强化应急准备，健全各级各类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强化针对性演练。2.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的通知》（晋市政办〔2024〕26号）附件8-2预案演练：市森防办会同成员单位采取实战演练、桌面推演等方式，适时组织开展应急演练，不断提高应急准备和应急响应能力。3. 山西省人民政府2025年安全生产工作安排。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市森林覆盖率达40.3%，为全省最高（全省覆盖率23.57%），是全省森林防灭火压力最重的地市之一，其中阳城、陵川、沁水被国家列为森林火灾高风险区，泽州、高平被省列为重点防火县。加之，近几年我市森林火灾风险因素不断累积，具备发生较大及以上森林火灾的可能性，严重影响了森林资源和生态环境安全，为了及时、快速、安全、高效处置森林火灾，进一步检验应急指挥体系的科学性和有效性，需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演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分管局长负责，具体由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科、防火科负责实施，实施过程严格按照政府招标投标要求和财务管理办法执行，并邀请局机关纪检、财务等人员全过程参与，确保项目实施公平、公正、公开。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预算批复后，按照省应急管理厅通知要求，2025年12月前组织完成演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演练，有效提升全市森林火灾扑救能力，确保全市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			通过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演练，有效提升全市森林火灾扑救能力，确保全市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演练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参加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演练人数
		参加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演练人数	≥200人		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演练项目种类	≥5种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森林草原防火应急演练项目种类	≥5种		开展森林草原防火应急演练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预设演练场景与实际工作需求契合度	≥95%	质量指标	预设演练场景与实际工作需求契合度	≥95%
		时效指标	森林草原防火应急演练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之前	时效指标	森林草原防火应急演练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之前
		成本指标	森林草原防火应急演练总成本	≤50万元	成本指标	森林草原防火应急演练总成本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森林资源损失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森林资源损失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森林草原火灾事故发生 确保森林草原防火形势长期持续平稳	降低 确保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森林草原火灾事故发生 确保森林草原防火形势长期持续平稳	降低 确保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演练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演练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7422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全市煤矿“体检式”精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依据山西省应急管理厅《关于持续夯实矿山企业安全管理基础进一步提升安全监管效能的通知》（晋应急发〔2024〕300号）安排，自2025年1月起至2025年8月由应急管理局派出检查组对43座煤矿开展“体检式”精查，其中市级监管22座、抽查县级21座。工作经费主要用于检查人员差旅费用、专家服务费等相关费用。2、2024年煤矿“体检式”精查应支未支差旅费、专家费用。					
立项依据		山西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夯实企业安全管理基础提升监管效能在全省矿山企业全面开展“体检式”精查工作的通知》（晋应急发〔2023〕300号）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夯实企业安全管理基础提升监管效能在全省煤矿企业全面开展“体检式”精查工作的通知》（晋市应急煤综发〔2023〕19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夯实煤矿企业安全管理基础，提升安全管理能力和员工安全素质，提高监管效能，从根本上发现并消除煤矿系统性安全生产隐患，有效防范各类煤矿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担任“体检式”精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全面领导和指导“体检式”精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市应急管理局煤矿综合科，定期汇总煤矿“体检式”精查工作进展。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月-8月对43座煤矿开展“体检式”精查，其中市级监管22座、县级抽查21座。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夯实煤矿企业安全管理基础，提升安全管理能力和员工安全素质，提高监管效能，有效遏制煤矿生产安全事故，完成“体检式”精查的煤矿，力争年内实现无较大安全生产事故。			为进一步夯实煤矿企业安全管理基础，提升安全管理能力和员工安全素质，提高监管效能，有效遏制煤矿生产安全事故，完成“体检式”精查的煤矿，力争年内实现无较大安全生产事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检查组	4组	数量指标	“体检”检查组	4组
			执法人员及专家数量	48人		执法人员及专家数量	48人
			煤矿检查个数	43座		煤矿检查个数	43座
		质量指标	“体检式”精查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体检式”精查覆盖率	1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体检式”精查时间	每月检查	时效指标	“体检式”精查时间	每月检查	
	成本指标	“体检式”精查成本	≤51万元	成本指标	“体检式”精查成本	≤5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减少煤矿生产事故经济损失	有效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减少煤矿生产事故经济损失	有效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防范煤矿生产安全事故	有效防范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防范煤矿生产安全事故	有效防范
			提升煤矿安全管理能力	提升		提升煤矿安全管理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煤矿工人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煤矿工人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5153742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全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专题培训等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36,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6,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根据市委组织部安排,组织开展全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专题培训,费用54.6万元,120人×7天×5500元/人·天+7天×120人×100元(师资费);2、2024年按组织部安排组织专题培训应支未支培训费用9.05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第十一条干部有接受教育培训的权利和义务”“第十二条干部教育培训的对象是全体干部,重点是县处级以上党政领导干部和优秀年轻干部”“第二十八条 干部教育培训机构主要包括: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社会主义学院、部门行业培训机构、国有企业培训机构、干部教育培训高校基地”及市局工作安排,为适应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拟组织市委委有关成员单位分管领导、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领导班子及业务骨干、市应急管理局及直属单位科以上干部及优秀先进工作者200余人,分两期在省内外开展为期7天的素质提升专题培训。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适应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要求,提升全市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干部能力素质,为全市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提供基础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市应急管理局分管副局长负责,市局教育训练科具体承办,相关科室配合,严格按照项目招投标规定和程序以及政府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落实,由中标单位组织实施,教育训练科及相关业务科室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5月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或委托有资质的培训机构或院校具体组织实施。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全市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干部120人,不断适应新时代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要求,提升应急管理干部业务素质和能力,提升相关人员的业务水平,不断强化应急管理,更好地促进和保障安全生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专题培训人数	120人	数量指标	全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专题培训人数	120人
		全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专题培训周期	7天		全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专题培训周期	7天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专题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全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专题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全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专题培训完成时间	2025年10月之前	时效指标	全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专题培训完成时间	2025年10月之前
		成本指标	培训总成本	≤65万元	成本指标	培训总成本	≤6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7381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技术比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提升我市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技术技术水平，有效提升队伍防控能力，依据《关于加强地方森林草原消防队伍建设的意见》（国森防办【2024】17号），拟于2025年举办全市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比武考评活动。拟设以水灭火、泵车接力、个人避险、风力灭火、油锯切割技术等比武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国家森林草原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八部委《关于加强地方森林草原消防队伍建设的意见》（国森防办【2024】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市森林覆盖率高达40.3%，为全省最高（全省覆盖率23.57%），是全省森林防火压力最重的地市之一，其中阳城、陵川、沁水被国家列为森林火灾高风险区，泽州、高平被列为重点防火县。加之，近几年我市森林火灾风险因素不断累积，具备发生较大及以上森林火灾的可能性，严重影响了森林资源和生态环境安全，为了及时、快速、安全、高效处置森林火灾，进一步提升我市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技战术水平，需开展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技术比武活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分管局长负责，具体由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科、防火科负责实施，实施过程严格按照政府招标投标要求和财务管理办法执行，并邀请局机关纪检、财务等人员全过程参与，确保项目实施公平、公正、公开。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2月前组织完成技术比武活动。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技术比武，有效提升队伍技战术水平和实战化能力，确保森林火灾处置高效、安全、科学。			通过开展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技术比武，有效提升队伍技战术水平和实战化能力，确保森林火灾处置高效、安全、科学。			
产出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开展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比武考评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开展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比武考评次数	1次
			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比武人数	≥100人		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比武人数	≥100人
			参加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比武队伍	≤6支		参加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比武队伍	≤6支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全市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参加率	100%	质量指标	全市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参加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展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比武考评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之前	时效指标	开展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比武考评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之前
	成本指标	开展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比武考评总成本	≤20万元	成本指标	开展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比武考评总成本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应对火灾事故处置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应对火灾事故处置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赛队伍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74522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监管煤矿安全监管专员履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62,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2,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对22座市级监管煤矿按照“两人一矿”派出44名煤矿安全监管专员到矿履职，并根据省厅《关于购买特岗人员意外伤害保险的通知》精神，为监管专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费用主要用于7组人员每周对监管的每座煤矿现场巡回检查1次、重点时段驻矿盯守、根据需要进行调查检查的差旅费用，交纳意外伤害保险，以及其他相关业务支出。					
立项依据		山西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矿山安全监管专员制度的通知》（晋政办发〔2024〕2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落细安全监管责任，有效遏制煤矿生产安全事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市应急管理局煤矿安全监管专员分管领导，承办科室为煤矿综合科，按照《晋城市市级监管煤矿安全监管专员管理办法（试行）》（晋市安委办发〔2024〕51号）等规定，对市应急管理局煤矿安全监管专员进行调整、轮换、监督、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12月份，煤矿安全监管专员每周深入所监管煤矿不少于1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市应急管理局煤矿安全监管专员监管煤矿力争无较大生产安全事故，实行煤矿安全监管专员制度，提高煤矿安全监管有效性，落实落细安全监管责任，有效遏制煤矿生产安全事故。			2025年，市应急管理局煤矿安全监管专员监管煤矿力争无较大生产安全事故，实行煤矿安全监管专员制度，提高煤矿安全监管有效性，落实落细安全监管责任，有效遏制煤矿生产安全事故。			
产出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市应急管理局派出煤矿安全监管专员数量	44人	数量指标	对所监管煤矿监管履职次数	≥1周/次	
		市级专员监管煤矿企业数量	22个		市级专员监管煤矿企业数量	22个	
		对所监管煤矿监管履职次数	≥1周/次		市应急管理局派出煤矿安全监管专员数量	44人	
	质量指标	煤矿生产安全重大事故发生率	<1%	质量指标	煤矿生产安全重大事故发生率	<1%	
时效指标	煤矿安全监管专员下矿差旅补助报销时间	每周一次	时效指标	煤矿安全监管专员下矿差旅补助报销时间	每周一次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效 指 标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87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8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煤矿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煤矿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煤矿企业平稳完成产量任务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煤矿企业平稳完成产量任务	保障
			有效防范煤矿生产安全事故	有效防范		有效防范煤矿生产安全事故	有效防范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监管煤矿企业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监管煤矿企业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5215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监管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每一座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工作评估的费用由市、县财政按安全监管隶属关系承担；对相关煤矿进行隐蔽致灾因素区域重点普查所需费用，由市、县财政按安全监管隶属关系负担40%、煤矿负担60%等要求测算，21座市级监管煤矿项目实施权下放所在县（市、区），财政资金由市财政向县财政转移支付方式，2025年市级监管煤矿开展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工作所需经费主要用于：1.开展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情况评估；2.开展区域性隐蔽致灾因素普查等重点内容。							
立项依据	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关于防范遏制矿山领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硬措施》第一条“各地要严格落实矿山安全属地责任，加强矿山安全监管机构和队伍建设，细化落实市级、县级地方政府领导包保煤矿、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和尾矿库安全生产责任制，组织开展区域性矿山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严厉打击无证开采、隐蔽工作面作业、非法盗采矿产资源等行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区域性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实现灾害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安全技术科牵头对市级监管21座煤矿区域性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工作组织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市级区域性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工作2025年1月开始对市级监管21座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12月份完成全部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区域性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实现灾害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提升煤矿灾害防治水平。			开展区域性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实现灾害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提升煤矿灾害防治水平。				
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市级监管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逐矿评估数量		21个	数量指标	市级监管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逐矿评估数量
	市级监管煤矿隐蔽致灾因素区域重点普查数量		≥5个	市级监管煤矿隐蔽致灾因素区域重点普查数量		≥5个		
	市级监管煤矿隐蔽致灾因素区域重点普查报告	≥5个	市级监管煤矿隐蔽致灾因素区域重点普查报告	≥5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评估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评估覆盖率	100%	
煤矿隐蔽致灾因素区域重点普查合格率			100%	煤矿隐蔽致灾因素区域重点普查合格率		1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效 指 标	时效指标	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报告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报告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总成本	180万元	成本指标	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总成本	1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煤矿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煤矿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煤矿灾害防治水平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煤矿灾害防治水平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监管煤矿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监管煤矿企业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6050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收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88,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88,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费是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收取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考务费有关事项的复函》(财税函〔2020〕236号)有关规定,由省应急管理厅所属省应急管理研究院在组织开展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时,向报考人员收取。考试费包括安全技术理论考试费和实际操作考试费两部分,考试不合格者,免费补考一次。安全技术理论考试费标准55元/人,收费收入分成:上缴应急管理部考试机构考务费6元/人,省应急管理厅7元/人,考试点42元/人。非煤类作业实际操作考试费标准120元/人,收费收入分成:上缴应急管理部考试机构考务费3元/人,省应急管理厅5元/人,考试点112元/人。煤矿类作业实际操作考试费标准245元/人,收费收入分成:上缴应急管理部考试机构考务费3元/人,省应急管理厅5元/人,考试点237元/人。本预算系支付2024年度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费。							
立项依据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收费标准有关事项的函》(晋发改收费函〔2021〕346号)“一、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收费标准”。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规范特种作业人员安全考试收费,保障考试点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应急管理厅(晋应急发【2022】3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办公厅文件(应急厅【2021】32号)、山西省发展改革委和山西省财政厅(晋发改收费函[2021]346号)。为保障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清分应急局分管副局长负责,教科牵头会同财务科进行实施,每次清分教科严格和考试点进行核对,确保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项目实施计划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费由省应急管理研究院每季度通过省财政向各市区进行清分,市应急管理局会同市财政向各考试机构(点)进行拨付,2025年预算批复后,按照省级返还资金情况4月份一次性支付到我市考核考试点。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及时准确,无差错,促进考试机构及时更新考试设施设备,提升考试质量。			及时准确,无差错,促进考试机构及时更新考试设施设备,提升考试质量。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特种作业考试人员数	≥1000人		数量指标	特种作业考试人员数	≥1000人
			考试点数量	4个			考试点数量	4个
		质量指标	考试费缴纳率	100%		质量指标	考试费缴纳率	100%
			参加考试人员通过率	≥95%			参加考试人员通过率	≥95%
拨付考试点经费完成率			100%	拨付考试点经费完成率			1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2025年5月份前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2025年5月份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特种作业人员考试质量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特种作业人员考试质量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考试点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考试点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考试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考试人员满意度	≥95%	
		考试点人员满意度	≥90%		考试点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110022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网络链路租赁及设备维护等通信保障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41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网络链路，根据网络链路服务合同，包括100M省厅指挥信息网主链路、100M省厅指挥信息网各链路、“森林火灾监测系统”50M视频专线链路、“城市内涝积水系统”50M视频专线链路、“山洪灾害监测预警信息管理系统”10M数据专线链路、“地震监测系统”10M数据专线链路、“应急救援指挥系统”50M视频专线链路、电子政务外网专线链路、市政府云视频会议系统使用费，共计28.5万元。（2）局机关网络电脑等设备运维费8万，保障省市视频会议工作、保障局互联网和政务外网正常工作、保障局机关网络设备和电脑终端正常工作；（3）30部卫星电话费5万元；保障“断网、断电、断路”极端情况下，在偏远乡镇保持应急通信畅通。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十四五”应急管理体系和本质安全能力建设规划的通知》（晋政发〔2021〕30号）加强应急通信保障能力建设，完善应急通信基础设施，建设低时延、大带宽空地一体化的应急指挥专网、无线通信网、卫星通信网。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科学有效防范和应对灾害事故，畅通基层应急通信“最后一公里”，确保极端条件下的应急通信效能，加强应急卫星电话等应急通信，确保一旦发生灾害和险情，能够迅速开展应急通信保障工作；保障正常工作网络通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市应急管理调度指挥中心、物资装备和信息化科及综合办公室联合承办，由承办科室严格按照《晋市应急党委发〔2022〕11号》文件要求开展项目实施，签订合同，支付租用费。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预算批复后按合同约定支付已有线路网络服务；10月前通过政府购买服务采购新增线路服务采购、签订合同，财务科根据合同要求支付新增链路租用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各类系统网络畅通，全面提升晋城市应急管理智能化决策和业务协同水平，最终实现应急管理工作的灾后处置变事前预测，从看见变预见。应急通信设备话费，实现保障“断网、断电、断路”极端情况下的偏远乡镇应急通信。确保完成9条链路连接。和局机关办公网络信息畅通。			保障各类系统网络畅通，全面提升晋城市应急管理智能化决策和业务协同水平，最终实现应急管理工作的灾后处置变事前预测，从看见变预见。应急通信设备话费，实现保障“断网、断电、断路”极端情况下的偏远乡镇应急通信。确保完成9条链路连接。和局机关办公网络信息畅通。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链路租赁维护数量		9条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5%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5%
			设备利用率	≥99%		设备利用率	≥99%
			非正常停机率	≤1%		非正常停机率	≤1%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链路维护采购完成时间	2025年10月前	时效指标	链路维护采购完成时间	2025年10月前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指标	网络链路	专线链路租赁费支付时间	按照合同要求	网络链路	专线链路租赁费支付时间	按照合同要求
	成本指标	网络链路租赁及设备维护等通信保障总成本	≤42万元/年	成本指标	网络链路租赁及设备维护等通信保障总成本	≤42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晋城市应急管理智能化法规和业务协同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晋城市应急管理智能化法规和业务协同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网络链路长效健全机制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网络链路长效健全机制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515253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慰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慰问金: 主要用于八一建军节和春节期间对武警晋城支队、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应急救援队、应急救援专职兼职应急救援队伍、驻地部队、慰问老同志及老同志遗孀等各类应急救援力量进行慰问, 保障应急救援队伍保持高水平战斗力, 面对急、难、险、重任务的关键时刻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 砥砺前行使命, 救民于水火、助民于危难, 责任重大、使命光荣。						
立项依据	根据2020年市委市政府会议纪要, 由安稳办负责每年对消防救援、应急救援专职、兼职应急救援队伍、森林消防、驻地部队进行慰问。						
项目设立必要性	增强应急救援人员及其家属生活幸福感, 保障应急救援队伍保持高水平战斗力, 面对急、难、险、重任务的关键时刻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 砥砺前行使命, 救民于水火、助民于危难, 责任重大、使命光荣。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综合办公室负责进行慰问物品的采购, 由市政府领导带头组织完成慰问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财政部门预算批复后由综合办公室根据八一建军节和春节慰问购买慰问品时间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慰问品采购, 八一建军节和春节期间对武警支队, 消防救援支队, 市应急救援队, 应急救援专职、兼职应急救援队伍等应急救援力量进行慰问。保障应急救援力量保持高水平战斗力, 面对急、难、险、重任务的关键时刻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			完成慰问品采购, 八一建军节和春节期间对武警支队, 消防救援支队, 市应急救援队, 应急救援专职、兼职应急救援队伍等应急救援力量进行慰问。保障应急救援力量保持高水平战斗力, 面对急、难、险、重任务的关键时刻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应急救援队伍数量	≥3支	数量指标	慰问应急救援队伍数量	
			走访慰问人数(个)	≥200人		走访慰问人数(个)	≥200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慰问品购置质量	合格	质量指标	慰问品购置质量	合格
			慰问工作完成率	100%		慰问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慰问品购置资金足额支付率	100%	时效指标	慰问品购置资金足额支付率	100%
慰问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之前	慰问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之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慰问品采购成本	≤10万元	成本指标	慰问品采购成本	≤1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鼓励救援力量	鼓励	社会效益指标	鼓励救援力量	鼓励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标	增强救援队伍职业信念感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增强救援队伍职业信念感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援队员满意度 (%)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援队员满意度 (%)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109594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53,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53,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航空救援基地建设（一期）工程，主要是对办公楼、直升机停机坪、室外供暖给水工程等进行建设，占地面积7亩，2021已完成政府采购，2021、2022年已支付合同款70%，目前基地建设已基本完工，根据相关采购合同，以前年度项目尾款需按程序以审核后支付。						
立项依据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关于成立晋城市航空应急救援基地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航空救援基地的建设能够拟补航空救援的缺口，提高应急救援能力，提升应急救援条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预案科对航空救援基地（一期）工程相关事宜进行跟进，财务科根据资金管理制度及合同约定就行资金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2月前按照验收情况，12月前对项目尾款进行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完成项目尾款支付，航空救援基地的建设提高应急救援能力，提升应急救援条件。			2025年完成项目尾款支付，航空救援基地的建设提高应急救援能力，提升应急救援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援航空基地（一期）建设占地面积	≥7亩	数量指标	救援航空基地（一期）建设占地面积	≥7亩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验收情况	合格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验收情况	合格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时间	10月前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时间	10月前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时间	12月前		尾款支付时间	12月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救援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救援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援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援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15392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名称		冶金工贸、非煤矿山、危化等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评审及定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34,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34,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委托“第三方”机构2025年完成冶金工贸企业40家、非煤矿山5家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现场评审工作，费用主要用于：评审专家技术服务（每个企业配备专家3-5名，评审时间2天）、评审报告编制及打印费、评审人员交通费用、招标代理及投标活动、税费等。2.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全市113家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的危化品、一般化工和医药及煤层气抽采企业进行现场评审。费用主要用于：专家评审技术服务（危化品生产企业评审组配备专家不少于5人、煤层气抽采企业评审组配备专家不少于4人、一般化工和医药企业评审组配备专家不少于3人、危化品经营企业评审组配备专家不少于2人；危化品生产企业评审时间为2天、煤层气抽采、一般化工和医药企业、危化品经营企业评审时间为1天）、评审报告编制及内审、招标代理及投标活动、中标单位管理、会务组织及税费等。						
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的通知（应急〔2021〕83号）；3、《山西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标准〉的通知》（晋应急发〔2020〕17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督促企业全面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将标准化各项要求融入日常安全管理中，综合提升日常安全管理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具体由工贸科、危化科牵头，按照文件相关要求采购，在企业提交完相关资料后，对企业进行标准化评审，机构对每家企业进行评审后向企业进行现场反馈，并对企业整改情况进行复核，最后将评审报告和企业整改反馈意见报送市应急局。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4月采购意向发布，5月备案并开始采购流程，11月前完成40家冶金工贸、5家非煤矿山等企业标准化创建企业的汇总资料，并形成项目总验收报告。11月之前完成全市113家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的危化品、一般化工和医药及煤层气抽采企业进行现场评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40家冶金工贸企业和5家非煤矿山企业标准化创建，加强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提高安全生产水平，杜绝冶金工贸行业事故的发生。企业现场评审工作，督促企业全面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将标准化各项要求融入日常安全管理中，切实提升日常安全管理水平。完成对全市2025年113家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的危化品、一般化工和医药及煤层气抽采企业现场评审工作，督促企业全面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将标准化各项要求融入日常安全管理中，切实提升日常安全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建设定级工作涉及企业数	≥40个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建设定级工作涉及企业数	≥40个
			涉及标准化评审危化企业数	≥100个		涉及标准化评审专家数	≥5人
			涉及标准化评审专家数	≥5人		涉及标准化评审危化企业数	≥100个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定级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对提出评审申请的企业现场评审通过率	≥90%
			对提出评审申请的企业现场评审通过率	≥90%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定级完成率	100%
			标准化定级、评审完成时间	11月前		现场抽查以前年度达标企业时间	10月前
	时效指标	现场抽查以前年度达标企业时间	10月前	时效指标	标准化定级、评审完成时间	11月前	
		企业抽查成本	≤6000元/个		企业抽查成本	≤6000元/个	
	成本指标	专家出勤费用	≤500元/天/人	成本指标	专家出勤费用	≤500元/天/人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事故经济损失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事故经济损失	减少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从业人员对安全生产的责任和安全生产意识	提高
		提高从业人员对安全生产的责任和安全生产意识	提高		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7154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人社局相关规定，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要由原单位向人社部门申请遗属补助，由原单位按照规定支付。2024年我单位遗属生活困难补助领取人员5人，遗属冬季取暖领取4人，按照补助标准共计需6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社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晋人工字〔2002〕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减轻其生活压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人事科负责整理资料，到人社主管部门审批，财务科按审批的遗属补助标准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按标准发放遗属人员生活补助，2025年11月份之前完成支付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规定为单位去世人员的遗属及时发放生活补助，减轻其生活压力。				按照规定为单位去世人员的遗属及时发放生活补助，减轻其生活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冬季取暖补助发放人员	4人	数量指标	遗属冬季取暖补助发放人员	4人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发放人员	5人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发放人员	5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11月前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11月前
	成本指标		遗属冬季取暖补助发放标准	3920元/人	成本指标		遗属冬季取暖补助发放标准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发放标准	658元/人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发放标准	658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遗属人员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遗属人员生活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109543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应急避难场所维护及晋城市中心城区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5,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5,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应急避难场所维护费用10万元，主要用于：应急避难场所标识牌制作21块，包括应急避难场所指示牌和各项指示牌，应急避难场所标识图等，覆盖现有的10处和拟新增的11处临时应急避难场所；自然灾害防范宣传版面制作，拟在21处临时应急避难场所设立版面。2、编制《晋城市中心城区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2024年10月已签订合同，开始进行规划，总体规划费用为7.95万元，2024年10月已预付金额6.36万元，于2025年4月底项目完成后，支付剩余尾款1.59万元。						
立项依据	一、根据《应急避难场所标志》国家标准（GB/T44014-2024）、《应急避难场所术语》（GB/T 44012-2024）、《应急避难场所分级及分类》（GB/T 44013-2024）、应急管理部公布了《应急避难场所设施设备配置及物资配置》行业标准要求，要进一步夯实我国防灾减灾救灾基础设施技术基础，加强规范应急避难场所全生命周期管理，逐步更换应急避难场所内标志，定期对设施设备和物资及制度机制等进行管理和维护；二、《关于加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的指导意见》（应急2023 76号）第六条、保障措施（十七）加强组织领导，各级政府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应急避难场所工作，应急管理部门要发挥统筹协调指导作用，加强统筹研究部署和组织实施，强化协同配合和行业指导，共同抓好应急避难场所规划、建设、管护和使用工作。三、《山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3年度全省安全生产和消防及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考核的通知》（晋安办发〔2023〕157号），附件一、51.推进应急避难场所建设。该项工作属于对市政府的考核内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体现国家对防灾减灾工作的高度重视，也是落实科学发展观，推进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举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主要领导牵头，救灾减灾科组织。主要通过建立健全项目专人负责制度，推进项目管理，落实科室管理责任，防范项目管理和实施风险。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预算批复后4月份完成上年度尾款支付工作，2025年7月底前完成前期工作，12月前完成避难场所维护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现有和新增应急避难场所的标识牌和宣传栏的更新工作，加强我市应急避难场所的更新建设工作，提升应急避难场所的宣传效益。			完成现有和新增应急避难场所的标识牌和宣传栏的更新工作，加强我市应急避难场所的更新建设工作，提升应急避难场所的宣传效益。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应急避难场所标识牌制作数	21块		应急避难场所标识牌制作数	21块
			《晋城市中心城区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编制完成率	100%		《晋城市中心城区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编制完成率	100%
			维护临时应急避难场所数	10处		维护临时应急避难场所数	10处
			新建临时应急避难场所数	11处		新建临时应急避难场所数	11处
			自然灾害防范宣传版面制作数	21处		自然灾害防范宣传版面制作数	≥21块
质量指标		《晋城市中心城区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内容准确率	100%		《晋城市中心城区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内容准确率	1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临时应急避难场所维护达标率	≥99%	产出指标	临时应急避难场所维护达标率	≥99%
	时效指标	临时应急避难场所维护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之前	时效指标	临时应急避难场所维护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之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应急避难场所基础设施技术基础	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应急避难场所基础设施技术基础	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7431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应急物资装备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计划采购应急物资装备一批，包括3000枚灭火弹，费用9万元；采购14台矿用本质安全执法记录仪，费用约7万元；采购2台设备充电柜，费用约3万元，共计19万元，以满足防灭火工作需要、应急管理执法工作、充电设备安全充电需要。			
立项依据	1)《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的通知》（晋市政办〔2024〕26号），7应急响应7.1物资保障：市、县森防指要根据各自的防灭火任务，建立相应的防灭火物资储备库，储备所需的扑火机具、装备和物资。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18号）3)《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山西省行政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三个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19〕5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市森林覆盖率高达40.3%，为全省最高（全省覆盖率23.57%），是全省森林防灭火压力最重的地市，其中阳城、陵川、沁水被国家列为森林火灾高风险区，泽州、高平被省列为重点防火县。近几年我市森林火灾风险因素不断累积，具备发生较大及以上森林火灾的可能性，严重影响了森林资源和生态环境安全，加之现储备的灭火弹已过有效期，为了安全、及时、高效处置森林火灾，需更新储备一批灭火弹，以满足森林防灭火工作需要。2、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是行政执法活动合法有效的重要保证。行政执法机关要通过文字、音像等记录形式，对行政执法的启动、调查取证、审核决定、送达执行等全部过程进行记录，并全面系统归档保存，做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实现行政执法全程留痕，法制审核流程规范有序。加快推进执法信息互联互通共享，有效整合执法数据资源，为行政执法更规范、群众办事更便捷、政府治理更高效、营商环境更优化奠定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5年物资装备采购实施由物资装备和信息化科积极配合防火科、法规科大力实施推进，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等相关规定执行，2025年11月之前完成相关采购及验收任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预算批复后按照相关程序发布采购，4月份发布采购意向，5月份发布采购招标公告，11月份之前完成采购供货并验收，完成支付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3000枚灭火弹、14台矿用本质安全执法记录仪、2台设备充电柜采购，满足防灭火工作需要、应急管理执法工作、充电设备安全充电需要。		完成3000枚灭火弹、14台矿用本质安全执法记录仪、2台设备充电柜采购，满足防灭火工作需要、应急管理执法工作、充电设备安全充电需要。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购置灭火弹数量	3000枚	数量指标	购置灭火弹数量	3000枚	
		购置执法记录仪	14台		购置执法记录仪	14台	
		购置充电桩	2套		购置充电桩	2套	
		质量指标	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应急物资装备购置启动时间	2025年5月	时效指标	应急物资装备购置启动时间	2025年5月
			应急物资装备购置完成时间	2025年10月前		应急物资装备购置完成时间	2025年10月前
	成本指标	本次应急物资装备购置成本	≤19万元	成本指标	本次应急物资装备购置成本	≤1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救援保障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救援保障	提升
			增加执法记录规范性	增加		增加执法记录规范性	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50447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应急预案编制和应急救援演练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9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晋城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修订编制：明确人员组成、岗位职责、装备配置、工作流程、部署时限等内容，编制风险评估报告、应急资源调查报告、案例分析报告、应急能力风险评估报告，组织专家评审，确保灾害事故发生后，根据应急预案，高效开展灾害救助工作。2、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包括：2025年煤矿事故应急演练、冶金工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现场应急指挥通信保障等应急演练。3、2024年度项目合同尾款。			
立项依据	应急管理部令2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应当至少每两年组织一次应急预案演练，提高本部门、本地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新修订的《国家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国办函〔2024〕11号）、2024年7月29日山西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新修订的《山西省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晋政办发〔2024〕42号），因国家及省级应急预案有较大变化，为确保高效地开展救助工作，保障政策的上下贯通和执行的一致性，需对《晋城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进行修订；（晋市网安办字〔2021〕38号）附件2第5项“制修订并印发本地区的网络安全应急预案，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应急演练”。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煤矿事故应急演练、冶金工贸和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地震地质灾害及灾害救助综合应急演练、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和应急指挥通信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全市应急指挥能力以及相关部门的现场抢险、医疗救援、协同配合，进一步完善我市冶金工贸行业和非煤矿山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提高应急处置和应急救援队伍抢险救灾的实战能力，确保我市发生突发事件后，政府各职能部门能够快速反映、密切配合，有序地采取应急措施，有效控制事故发展，切实保护好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根据应急预案，制定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和方案，定期开展应急指挥通信保障及网络安全应急演练，验证各类通信装备，网络安全设备的可用性、稳定性和互联互通能力，提升断路、断网、断电等极端条件下应急通信保障能力和实战水平，同时也提高全行业网络安全意识。根据有关政策文件要求，应每年开展一次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和应急指挥通信演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推动此项目工作的顺利开展，由预案管理科牵头，冶金工贸科、救灾减灾科、煤矿综合管理科、物资装备和信息化科配合，推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1月前完成煤矿事故应急演练；2025年7月至9月完成冶金工贸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2025年12月前完成现场应急指挥通信保障等应急演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晋城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修订编制；组织开展煤矿事故应急演练、冶金工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现场应急指挥通信保障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我市煤矿事故、冶金工贸生产安全事故、现场应急指挥通信保障能力，提高相关单位、各类企业主要负责人及从业人员在决策指挥、事故应对、应急保障等方面的综合指挥调度和协调处置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煤矿事故应急演练数量	1次	数量指标	煤矿事故应急演练数量	1次
			修订编制应急预案数	1项		修订编制应急预案数	1项
			冶金工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数量	1次		冶金工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数量	1次
			现场应急指挥通信保障演练数量	1次		现场应急指挥通信保障演练数量	1次
	质量指标	应急演练高质量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应急演练高质量完成率	100%	
		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专家论证通过率	100%		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专家论证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冶金工贸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完成时间	10月份之前	时效指标	冶金工贸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完成时间	10月份之前
			煤矿事故应急演练完成时间	10月份之前		煤矿事故应急演练完成时间	10月份之前
			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修订完成时间	12月份之前		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修订完成时间	12月份之前
			现场应急指挥通信保障应急演练完成时间	12月份之前		现场应急指挥通信保障应急演练完成时间	12月份之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应急预案编制和应急救援演练总成本	≤80万元	成本指标	应急预案编制和应急救援演练总成本	≤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煤矿事故应急救援处理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煤矿事故应急救援处理能力	提升
提升冶金工贸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处置能力			提升	提升冶金工贸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处置能力		提升	
提升应对网络安全事件能力			提升	提升应对网络安全事件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业管理单位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业管理单位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7413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重大危险源企业、化工园区专家指导服务暨“体检式”精查及2024年专家下沉一线体检会诊技术服务费
------	---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1. 对全市24家重大危险源企业开展体检式精查，对全市3个化工园区进行专家指导服务，费用主要用于：专家技术服务费（企业体检式精查；每家企业需配备国家级专家1名、省级专家2名、市级专家2名，专家技术服务时间为2天；化工园区专家指导服务；每个园区需配备省级专家2名，市级专家3名，技术服务时间6天），国家级、省级专家往来交通费、市内交通费、住宿费费用，企业及园区的隐患问题清单汇总和“体检”总结报告、指导服务总结报告编制，招标代理、中标单位管理及会务组织等相关费用，共计100万元。2. 专家下沉一线技术服务项目尾款10.14万元，属政府购买服务项目，2024年已完成并验收合格，按财政支付要求尾款暂未支付，需2025年安排资金并进行履约支付。								
立项依据	1、《山西省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晋应急发〔2024〕59号）：“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要督促生产经营单位严格执行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有关规定，组织开展安全体检、风险评估等“体检式”精查，强化源头管控，加大专业指导力度，确保重大事故隐患闭环整改到位。”“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和企业要完善行业领域专家、企业退休技安人员以及专业技术服务机构参与排查整治工作的长效机制，加大支撑保障力度，提高排查整治专业性。2、《山西省化工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晋应急发〔2024〕59号）：“督促高危细分领域企业建立风险管控长效机制，每年对纳入“2+x”的硝酸铵、硝化、油气储存等企业和化工产业转移重点县、化工园区等开展专家指导服务。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利用专家力量助力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帮助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及化工园区有效解决安全生产突出问题，加强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提升本质安全水平，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基础，防范和遏制较大以上事故，推动全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上水平，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动全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分管副局长负责，具体由危险化学品管理科负责实施，实施过程严格按照政府招标采购要求和财务管理办法执行，委托第三方安全服务机构聘请国家、省市级方面的专家开展专家指导服务暨安全“体检”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一、重大危险源企业“体检”工作前，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应针对牵头县（市）属地危险化学品企业的特点，聘请不少于1名适应行业特点的国家级专家进行帮扶、指导。每次安全“体检”应配备不少于5名（含国家级专家），涵盖工艺、设备、电气、仪表及安全等领域的技术专家，每家企业安排不少于2天的检查时间，“体检”完成后，及时向企业进行反馈、交流，并形成“体检”问题隐患清单和全县（市）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体检”总结报告。二、化工园区每次工作前，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至少聘请2名适应行业特点的省级专家进行帮扶、指导，每个园区专家指导服务时间为6天，全方位、不留死角的对园区进行专家指导。三、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该项工作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完成全市24家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及3个化工园区的安全专家指导服务暨安全“体检”工作，充分利用专家力量助力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帮扶企业有效解决安全生产过程中面临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夯实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基础，有力防控重大安全风险、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提升人员技能素质水平、提升信息化智能化管控水平，努力减少一般事故、遏制较大事故、杜绝重特大事故发生，为全市高质量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环境。			2025年完成全市24家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及3个化工园区的安全专家指导服务暨安全“体检”工作，充分利用专家力量助力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帮扶企业有效解决安全生产过程中面临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夯实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基础，有力防控重大安全风险、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提升人员技能素质水平、提升信息化智能化管控水平，努力减少一般事故、遏制较大事故、杜绝重特大事故发生，为全市高质量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精查重大危险源的企业数		24个	数量指标	精查重大危险源的企业数	24个
			数量指标	专家指导服务园区数		3个	数量指标	专家指导服务园区数	3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每家企业需要的专家数量	≥5人	质量指标	每家企业需要的专家数量	≥5人		
			发现问题整改率	100%		发现问题整改率	100%		
			企业及园区的隐患问题清单反馈率	100%		企业及园区的隐患问题清单反馈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指导服务总结报告编制完整率	100%	时效指标	指导服务总结报告编制完整率	100%		
			重大危险源企业开展体检式精查完成时间	2025年11月之前		重大危险源企业开展体检式精查完成时间	2025年11月之前		
			每家企业技术服务诊断时间	≥2天		每家企业技术服务诊断时间	≥2天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12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1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提升
		保障企业安全平稳生产	保障		保障企业安全平稳生产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从业人员对安全生产的责任和安全风险意识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从业人员对安全生产的责任和安全风险意识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抽查企业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抽查企业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7280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救护救援装备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救援救护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76,560	年度资金总额：		1,176,5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76,5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76,5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单位装备大部分于2006年购置，目前已经属于技术淘汰装备，无法快速有效处置事故且2023年新配备队员20余名，个人防护装备及个人防护器材存在短缺情况，急需购置；根据灾害事故特点和实战需要，2024年申请的购置救护装备，我单位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山西创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供应商，购置城市防洪泵3台，电动剪切工具1台，防爆照相1台，矿用隔爆泵6台，氧气呼吸器20台，2024年12月完成所购置装备的采购、验收和投入使用工作，设备购置费共计资金168.08万元，已支付50.424万元预付款，现申请资金117.656万元，用于支付合同尾款。					
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西省安全生产条例》《煤矿规程》《救护规程》有关规定，为救护队员配备必须的抢险救援设备。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行业标准AQ/T 1009—2021《矿山救护队标准化考核规范》、《矿山救护规程》、《煤矿安全规程》以及市安委办《关于建立区域性应急救援队伍的通知》文件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文件要求，晋城市应急救援救护队是处理各类灾害事故处于救援的专业队伍，按照“立足实际，整合资源、合理布局”的原则，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全面提升我市应急救援整体能力水平，为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美丽繁荣和谐晋城提供坚强保障，必须配备及更新相关救援装备，满足应急救援任务需要，满足应对各类灾害事故应急抢救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政府招标采购要求、单位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办法执行，成立由单位内部资产、财会等部门人员组成的采购工作小组，组长由装备科科长担任，办公室人员、财务科人员及中队人员配合，形成各部门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机制，加强对采购业务各个环节的控制。确保项目实施过程公平、公正、公开。由财务科根据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根据装备验收情况按照合同规定时间完成资金的支付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2月完成装备的采购、验收和投入使用工作，预计2025年2月前支付完成项目剩余款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装备采购尾款的支付，通过配备氧气呼吸器等装备，提高各类突发事件救援决策的科学性和时效性，保障工作效率，提高专业化水平。			完成装备采购尾款的支付，通过采购防爆照相，矿用隔爆泵，氧气呼吸器，城市防洪泵，电动剪切工具，可实现提高各类突发事件救援决策的科学性和时效性，保障工作效率，提高专业化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购置城市防洪泵的数量	3台	数量指标	购置城市防洪泵数量	3台
		购置电动剪切工具的数量	1台		购置电动剪切工具数量	1套
		购置防爆照相机的数量	1台		购置防爆照相数量	1台
		购置矿用隔爆泵的数量	6台		购置矿用隔爆泵数量	6台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置氧气的数量	20台	质量指标	购置氧气数量	20台
			购置装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采购尾款足额支付率	100%
			采购尾款足额支付率	100%		购置装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装备验收时间	2024年12月	时效指标	采购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5年2月前
			装备购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装备购置完成时间	2024年10月底前
	采购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5年2月前	装备验收时间		2024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费用	≤117.656万元	成本指标	装备购置成本	≤168.0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各类突发事件救援决策的科学性和时效性 提高安全保障和应急救援能力	提高	经济效益	提高各类突发事件救援决策的科学性和时效性 提高安全保障和应急救援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011074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楼租赁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救援救护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49,697	年度资金总额：	1,349,69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49,697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49,697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单位原办公地址在中原街1650号，2021年8月因中原街改造我单位根据市政府要求，搬离原办公地点，单位80余人，无处办公、值班，各式设备无处堆放。根据《关于晋城市中原街两侧改造项目征收通告》和《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决定》我单位目前无自己的办公用房，为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需进行办公用房租赁；经晋城市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批准，市应急救援救护队租用山西众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位于晋城市开发区吕匠路西侧部分房屋（建筑面积6519.73平方米）和场地（4000平方米，双方共用），作为办公及业务技术用途，租期1年（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年租金总额127.1497万元，年物业费7.82万元，共计134.9697万元。2025年申请资金134.9697万元，用于支付办公用房租赁费。					
立项依据	晋城市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批复【关于同意晋城市应急救援救护队继续租赁山西众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房产的通知】，追加市应急救援救护队基地租赁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单位原办公地址在中原街1650号，2021年8月因中原街改造我单位根据市政府要求，搬离原办公地点，单位80余人，无处办公、值班，各式设备无处堆放，后经晋城市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批准，租用山西众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位于晋城市开发区吕匠路西侧部分房屋（建筑面积6519.73平方米）和场地（4000平方米，双方共用），作为办公及业务技术用途。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本单位办公室负责和山西众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签订一年；按照合同规定每年9月前支付房租、物业费等等费用。严格按照合同要求、以及我单位的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支付，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由本单位办公室负责和山西众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签订一年，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按照合同每年8月支付房租、物业费等等费用。计划于2025年8月支付办公用房租赁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房屋（建筑面积6519.73平方米）和场地（4000平方米，双方共用）的租赁，及时支付办公用房租赁费，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完成房屋（建筑面积6519.73平方米）和场地（4000平方米，双方共用）的租赁，及时支付办公用房租赁费，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场地租赁面积		40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面积	6519.73平方米		房屋租赁面积	6519.73平方米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租金足额支付率	100%	质量指标	租金足额支付率	100%		
			租赁房屋满足单位使用率	≥95%		租赁房屋满足单位使用率	≥95%		
		时效指标	办公用房租期	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时效指标	办公用房租期	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支付房租时间	2025年8月			支付房租时间	2025年8月	
		成本指标	办公楼租赁成本	≤134.9697万元		成本指标	办公楼租赁成本	≤134.969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17153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32,800	年度资金总额：	877,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32,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77,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印发〈晋城市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办发【2022】8号）和市委《关于调整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有关编制事项的通知》（晋市编字【2022】21号）精神，我队2022年新增财政拨款事业编制53名，新招录人员急需租赁办公用房1000平米，本着和市应急局“局队合一”的要求，通过评估认为晋城市金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二层办公房较为可行，通过山西达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房租评估，评估租金877600元（包括租赁费767000元，物业管理费39816元，年制冷、取暖费用70784元）						
立项依据	依据《关于印发〈晋城市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关于调整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有关编制事项的通知》、《关于同意晋城市应急管理局租赁办公及业务用房的通知》、《房屋租赁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印发〈晋城市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办发【2022】8号）和市委《关于调整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有关编制事项的通知》（晋市编字【2022】21号）精神，我队2022年新增财政拨款事业编制53名，现四批人员已全部上岗。新招录人员急需租赁办公用房1000平米，原办公用房仅能满足原来人员办公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办公室负责，依据《房屋租赁合同》执行，保证项目正常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按《房屋租赁合同》支付租赁金，6月份前支付2024年房屋租赁费、燃气制冷费用，10月前支付取暖费用。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我队2022年新增财政拨款事业编制53名，现四批人员已全部上岗。新招录人员急需租赁办公用房1000平米，原办公用房仅能满足原来人员办公用。保证按期支付房租，保障在职人员正常办公。			完成1000平方米办公用房租赁，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在职人员正常办公。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面积		1000平米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达标率	95%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工作需求满足度	满足	
		办公用房达标率	95%		办公用房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制冷费用	2025年6月	时效指标	制冷费用	2025年6月	
		房屋租赁费和物业管理费支付时间	2025年6月		房屋租赁费和物业管理费支付时间	2025年6月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取暖费用	2025年10月	取暖费用	2025年10月
		房屋租赁费	76.7万元	房屋租赁费	76.7万元
		房屋物业管理费	3元/平方米/月	房屋物业管理费	3元/平方米/月
		房屋制冷、取暖费用	<8元/平方米/月	房屋制冷、取暖费用	<8元/平方米/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度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5161412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视频会议更新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防震减灾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8,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确保应急指挥中心设备的正常运行，需要对使用时间17年以上的设备进行更新，具体包括如下设备：高清显示系统9.4万元，具体包括：LED全彩显示屏1台、拼接控制设备1台；会议扩声系统3.8万元，具体包括：会议音箱4台、音箱壁挂支架4只、专业功放2台、调音台1台、音频处理器1台、无线话筒1只、无线话筒放大器1个、电源时序管理器1台；数字会议系统5.2万元，具体包括：会议主机1台、全数字会议单元11只、音视频中央控制2台、PoE交换机1台、反馈抑制器1台；辅助材料和施工费1.4万元，该项目总计约19.8万元。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意见；《晋城市防震减灾中心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关于推进市县地震监测中心建设工作的通知 晋震发测〔2017〕35号；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度山西省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 晋抗震指办发〔2024〕5号；山西省地震局关于加强晋城市地震监测预报业务运行保障的复函。					
项目设立必要性	1. 我市被划为2024年至2025年度地震重点危险区；2. 中国地震局省地震局每月与我中心进行视频连线视频调度视频会议；3. 我市地震视频会议系统始建于2007年已达17年之久，设备超年限使用带病运行，视频连线经常出现掉线，断线，视频模糊等现象无法满足中心视频联调年度考核等需要，需要更新换代；4. 保障会议的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主管领导李省会负责领导和督促监测预报与科技科推进工作，承办科室监测预报与科技科根据三重一大项目管理制度、主任办公室会议审批等制度开展项目的招标、采购、安装和验收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3月开始招标；5月份确定项目草案；8月份完成视频会议的更新和验收；9月支付项目款。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中心办公楼五楼会议室视频系统的更新，确保应急指挥中心设备的正常运行，保证省地震局日常视频联调及应急指挥会议的开展。			完成中心办公楼五楼会议室视频系统的更新，确保应急指挥中心设备的正常运行，保障与省地震局的日常联调及省市县应急指挥会议的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更新电源时序管理器数量	1台		更新会议音响数量	4台
		更新音频处理器数量	1台		更新调音台数量	1台
		更新调音台数量	1台		更新全数字会议单元数量	11只
		更新LED全彩显示屏数量	1台		更新无线话筒数量	1台
		更新拼接设备数量	1台		更新音频处理器数量	1台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会议音响数量	4台	数量指标	更新LED全彩显示屏数量	1台
			采购专业功放数量	2台		采购无线话筒音频放大器数量	1台
			采购音响壁挂支架数量	4只		更新电源时序管理器数量	1台
			更新无线话筒数量	1台		更新会议主机数量	1台
			采购无线话筒音频放大器数量	1台		更新音视频中央控制台数量	2台
			更新会议主机数量	1台		更新POE交换机数量	1台
			更新反馈抑制器数量	1台		更新拼接设备数量	1台
			更新POE交换机数量	1台		采购专业功放数量	2台
			更新音视频中央控制台数量	2台		采购音响壁挂支架数量	4只
			更新全数字会议单元数量	11只		更新反馈抑制器数量	1台
质量指标	视频会议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质量指标	视频会议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时效指标	采购款支付完成时间		8月完成	时效指标	视频会议设备采购日期	6月完成
		视频会议系统安装及验收完成时间		7月完成		视频会议系统安装及验收完成时间	7月完成
		视频会议设备采购日期		6月完成		采购款支付完成时间	8月完成
成本指标	视频会议系统更新成本	≤19.8万元	成本指标	视频会议系统更新成本	≤19.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地震应急指挥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地震应急指挥工作的正常开展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中心职工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中心职工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18104602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指挥中心项目质保到期新增运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调度指挥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配套设备免费质保于2024年12月份到期，后续由我中心承担指挥中心设备设施使用、维护。2025年对指挥大厅和视频会议室话筒音响大屏电脑等设备、机房服务器共计80多项硬件设备进行维护，需新增晋城市应急指挥中心设备年度运维费25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应急管理调度指挥中心工作职责：承担全市应急管理值班值守工作；负责全市突发事件接报和调度指挥；承担应急管理信息化和智能化工作；承担煤炭、危化、工贸等企业的安全监控、人员管理、产量监控、生产调度、可视化调度、通信联络及广播、工业视频、工业以太网、煤炭专网等系统及应急网络的建设和运行的日常管理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配套设备免费质保于2024年12月份到期，我中心承担指挥中心设备设施使用、维护，故设立此项目，以保障指挥中心各项设备运行正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视频会议保障制度、应急值班值守管理制度、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应急指挥中心信息化系统及硬件设备运行维护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拟签订维护合同，每周定期巡检一次，根据设备故障情况实时报修，按月支付维护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总体目标	为保障应急值班值守工作运行正常，应急指挥调度工作24小时时时在线			为保障应急值班值守工作运行正常，应急指挥调度工作24小时时时在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维护量	80项	数量指标	设备维护量	80项
		质量指标	各类设备运行正常率	≥98%	质量指标	各类设备运行正常率	≥98%
		时效指标	设备故障维护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设备故障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维护成本	≤25万元	成本指标	维护成本	≤2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应急监管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应急监管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416264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非税收入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资格考试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应急管理资格考试中心属于正科级公益二类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在编人数45人，临时工2人，现有公务用车3辆。本单位非税收入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以收定支，实行收支两条线，2025年非税收入预算金额150万元，本项目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经费支出（人员经费预算137.4万元，其中：人员工资137.4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公用经费预算12.6万元，其中：办公费0.6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5.85万元，用于车辆保险、加油、修理协配等方面支出，新增资产6.15万元，其中：购置办公椅3把、办公桌3张、监控系统1套、人脸识别一体机4台）。					
立项依据	按照晋城市财政局《关于编制市本级2025年部门预算和2025-2027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晋市财发【2024】14号通知要求，自收自支人员经费，收入纳入预算管理的单位，经费采用以收定支的核定方法，收入计划应打足，根据收入计划和相关规定安排支出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我中心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提高培训质量，确保晋城市应急管理资格考试中心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年初制定培训计划，非煤科、煤矿科负责安排好班主任带班工作，财务科负责收费工作，考务科负责考试安排工作，档案室负责档案归档工作，办公室负责安排好后勤保障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2025年工作计划，按月制定培训计划，精心组织安全培训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年初制定的培训计划。按照年初制定的收入计划，确保收入足额上缴财政。保障47名职工工资和保险能够按月发放和缴纳，保障中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加强实物消耗核算、管理程序，厉行节约，提高经费使用效率。在2025年10月份之前完成资产购置工作并完成验收投入使用，加强实物消耗核算、管理程序，厉行节约，提高经费使用效率。围绕年度工作目标，科学安排、统筹部署、立足本职、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年度计划任务，力争2025年培训收入及人数较上年有所增长。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保中心职工工资正常发放，保障三辆公务用车正常运行，保障职工办公条件正常及中心考试资格的要求，提升中心职工满意度，促进中心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发展，为我市应急管理工作夯实坚实的基础。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严格按照2025年工作计划，按月制定培训计划，精心组织安全培训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年初制定的培训计划。按照年初制定的收入计划，确保收入足额上缴财政。保障47名职工工资能够按月发放，保障中心办公费、公车运行维护费、新增资产购置等方面支出，加强实物消耗核算、管理程序，厉行节约，提高经费使用效率。围绕年度工作目标，科学安排、统筹部署、立足本职、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年度计划任务，力争2025年培训收入及人数较上年有所增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购置人脸识别一体机	4台		购置办公桌	3张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数量	3辆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椅	3把
			工资发放人数	47人		安全培训人数	≥15000人
			安全培训人数	≥15000人		公务用车数量	3辆
			购置办公桌	3张		工资发放人数	47人
			购置办公椅	3把		购置人脸识别一体机	4台
			购置监控系统	1套		购置监控系统	1套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车辆正常运行率	≥95%	质量指标	资产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
			资产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		工资足额发放率	100%
			安全培训合格率	≥90%		安全培训合格率	≥90%
			工资足额发放率	100%		车辆正常运行率	≥9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资产购置完成时间	10月前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日常办公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日常办公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资产购置完成时间	10月前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100元/人/次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100元/人/次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全市安全生产水平	提高	经济效益	提高全市安全生产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培训对象满意度	≥95%		培训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16173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合同工人员经费大型设备消耗及预防检查、防汛抗旱、森林防火、危化、安全监管费等综合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救援救护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根据抗洪、救灾、抢险工作需要，为加强我市防汛应急抢险队伍建设，保障队伍经费，需要市财政拨款防汛抢险经费，主要用于抢险队员培训、训练、演练、抢险等行动的开支。单位现有合同工41名在一线参加抢险救援工作，工资福利奖金等230万元，职工福利费7.4万元，养老保险费用53万元、医疗保险费用15万元、工伤保险5.6万元，公积金36万元、大额医疗补助1万元，因工作性质危险除医疗保险和养老保险外，另按照国家安全局规定为职工缴纳意外伤害保险6万元，队员体检6万元。合计360万元。进行救护技术比武综合费用5万元。包括救援仪器所需配件、氧气、药品以及消耗材料等。开展全市煤矿以及非煤矿山每年一次预防性检查10万元，参加检查人员每次15人，救护车、救护仪器材料消耗、车辆消耗、差旅补助等。救护车费用12万元，单位共有车辆14辆，在公用经费中预算4辆。剩余11辆救护车抢险车辆在专项费用中解决。专项材料费10万元。41名救护队员每人每台救护仪器、各式大型救护仪器所需配件、氧气、药品以及抢险消耗材料，这些装备都是在抢险救援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的，日常维修必不可少。专项培训费13万元。大、中队指挥员、救护队员每年参加全省组织的专业救护知识培训，复训。</p> <p>2025年所需抢险救援综合费用10万。包括人员补助（补助标准100元/人/天），车辆消耗，设备维修，抢险消耗专项材料等。2025年市应急救援救护队多次出动森林防火、防汛抗旱抢险救援工作，一线队员的补助、大型设备的消耗、车辆维护等费用都大大提高。</p>					
立项依据	<p>根据晋市编字【2020】14号文件要求，整合晋城市矿山救护队、晋城市森林防火指挥中心、晋城市防汛抗旱指挥中心、晋城市煤矿安全生产技术保障中心、晋城市危险化学品技术保障中心5个单位，组建晋城市应急救援救护队，主要职责任务承担矿山、危化、森林、山洪、地质灾害等各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开展矿山、危化、护林防火、防汛抗旱等技术保障工作。</p>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有效保护全区森林资源，确保不发生大的森林火灾事故；保证水旱灾害防御、防汛抗旱工作的有序开展，保障水利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安全度汛。根据抗洪、救灾、抢险工作需要，为加强我市应急抢险队伍建设，保障队伍经费，需要市财政拨款装备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文件和单位内部财务制度严格执行。严格按照国家安全局规定；按人事局、编办核定人员和工资标准发放工资和各项社会保障费用，按单位内部财务制度支付各项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1. 落实救援队伍保障资金计划；2. 加强救援队伍基础装备和战勤保障建设；3. 提高安全保障和应急救援能力；4. 制定并落实好晋城市应急救援队装备管理制度。待资金下达后，按照小队下矿次数按照100元/天报销标准每月及时发放补贴；车辆消耗由车队负责，一月进行一次结账，汽油以及车辆维修按照半年结账一次；设备维修按照救援设备使用情况，如影响正常救援使用则及时进行维修，按照每次维修及时结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保护全区森林资源，确保不发生大的森林火灾事故；保证水旱灾害防御、防汛抗旱工作的有序开展，保障水利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安全度汛；加强我市应急抢险队伍建设，保障队伍经费。			有效保护全区森林资源，确保不发生大的森林火灾事故；保证水旱灾害防御、防汛抗旱工作的有序开展，保障水利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安全度汛；加强我市应急抢险队伍建设，保障队伍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抗旱抢险救援补助人员补助数量	41人	数量指标	防汛抗旱抢险救援补助人员补助数量	41人
			抢险队员培训、训练、演练次数	≥4次		抢险队员培训、训练、演练次数	≥4次
			车辆维护数量	10辆		车辆维护数量	10辆
		质量指标	抢险工作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抢险工作完成率	≥95%
			抢险队员培训、训练、演练合格率	≥95%		抢险队员培训、训练、演练合格率	≥95%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出动森林防火、防汛抗旱抢险救援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出动森林防火、防汛抗旱抢险救援及时性	及时	
		防汛抗旱抢险救援补助发放时间	及时		防汛抗旱抢险救援补助发放时间	及时	
		汽车耗材费用支付时间	每月		汽车耗材费用支付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一线队员补助标准	≥5万元/年	成本指标	一线队员补助标准	≥5万元/年	
		车辆维修保养标准	≥10万元/年		车辆维修保养标准	≥10万元/年	
抢险队员训练标准		≥5万元/年	抢险队员训练标准		≥5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安全保障和应急救援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	保证水旱灾害防御、防汛抗旱工作的有序开展 提高安全保障和应急救援能力	保证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安全保障和应急救援能力 保证水旱灾害防御、防汛抗旱工作的有序开展	保证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人员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2015565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调度指挥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5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5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晋城市应急管理调度指挥中心承担全市应急管理值班值守工作，负责全市突发事件接报和调度指挥，负责应急管理信息化和智能化工作。承担煤炭、危化、工贸等企业的安全监控、人员管理、产量监控、生产调度、可视化调度、通信联络及广播、工业视频、工业以太网、煤炭专网等系统及应急网络的建设和运行的日常管理。为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及时完成年度任务，需设立专项业务费项目215.5万元，具体如下：2025年专项业务费项目160万元，主要包括：一是值班室办公设施、设备维护、复印纸、资料归档、值班室保洁22万元。包括运维11台打印机、每月调度资料装订、复印纸采购90箱、每天安排1人对一楼指挥大厅、视频会议室、15楼机房清洁。二是人员保障费9万元，主要是24名工作人员值班期间餐费；三是机房设施设备维护费25万元，包括每天对280项软硬件设备日常维护；四是应急指挥网络费、应急通讯费61.2万元，包括三条链路（2020年签订合同，年初支付）、18条应急专线网络链路、应急指挥电话费、短信费；五是网络安全专项经费13万元，其中包括煤矿安全监控系统等测评费和网络安全态势感知系统监测及运行维护费用；六是机房水电费24万元，（预计全年用电量42万度，全年用水量1000立方）；七是工作经费6万元，主要是指挥部体系建设等工作费。2024年应支专项业务费55.5万元，主要包括采购值班用品、档案盒、插座、电池、文件筐、垃圾袋等办公用品、11台打印机耗材；结算4个月数据机房设备维护费和指挥大厅清洁保障费，主要包括对50余项的机房及指挥大厅设备进行运维，每天有专人对指挥大厅及机房清洁，每周对地毯进行清洁；4个月值班餐费，主要是：因我中心值班人员不能24小时离岗，就餐在安泰酒店吃工作餐，按照其工作餐早5元，中7元，晚8元的标准和值班数量计算，中心不对个人，餐费直接转给酒店；网络安全监测、异常处置技术服务费，主要是联通公司为我中心提供24小时的技术值守和运维保障服务，负责态势感知平台所有软硬件的维护工作；无人机购置费，主要包括无人机购置费、保险、数据回传流量等；支付调度资料印刷						
立项依据	1.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值班工作的通知》（晋市办函〔2021〕5号）第3条“原则上，电话反馈时间不得超过30分钟，对于明确要求报送书面信息的，反馈时间不得超过1小时”；第4条“关心关爱值班队伍，搞好设施配套工作，不断优化值班条件。通过合理排班、食堂保障、集中设置带班室等方式，解决好值班带班人员休息和就餐等实际困难”；2.应急管理部科技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应急管理信息化2019年第一批地方建设任务书的通知》（应急科信办〔2019〕2号）3.应急管理部科技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地方应急管理信息化2022年建设任务书的通知》（应急科信办〔2022〕3号）4.晋城市大数据局《关于提供“智慧应急”重点应用场景共享数据的函》“需贵单位共享智慧应急场景全景数据”（2022年10月11日）。5.晋城市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办公室《关于落实网络安全重点措施深入实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晋市等保办〔2022〕1号）“第2条：所有网络系统纳入等级保护定级范围，包括基础网络、业务专网、信息系统、云平台等”。6.指挥中心水电费为必须支付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中心承担全市突发事件接报和调度指挥，负责应急管理信息化和智能化工作。承担煤炭、危化、工贸等企业的安全监控、人员管理、产量监控、生产调度、可视化调度、通信联络及广播、工业视频、工业以太网、煤炭专网等系统及应急网络的建设和运行的日常管理职责。运行经费项目的实施可有效保障中心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保证对煤矿企业监管，提高对企业应急监管能力和突发事件时的应对速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岗位工作制度、考勤考核管理制度、“财务工作制度、安全生产调度工作流程、应急值班值守管理制度、网络安全管理制度、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及处置程序、应急通信网络安全处置工作程序等制度。由办公室具体负责办公用品、耗材等的购买；调度室完成指挥大厅及机房清洁保障，值班人员就餐保障等；通信科负责设备运维、网络安全等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5月底完成2024年应支未支资金的支付，按月结算2025年办公用品、耗材、维护费、值班餐费、印刷费等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所需的各类办公用品、打印机耗材、机房及指挥大厅水电费、设备维护、网络安全服务等工作的正常开展，保证对煤矿企业的监管，提高应急监管能力和突发应急事件时的应对速度			通过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所需的各类办公用品、打印机耗材、机房及指挥大厅水电费、设备维护、网络安全服务等工作的正常开展，保证对煤矿企业的监管，提高应急监管能力和突发应急事件时的应对速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安全系统数量	2个	数量指标	网络安全系统数量	2个
			检查次数	≥10次		检查次数	≥10次
			全年机房用电量	≥42万度		租用专网数量	21条
			设备维护量	>330项		全年机房用电量	≥42万度
			应急值班人员就餐人数	24人		设备维护量	>330项
			租用专网数量	21条		应急值班人员就餐人数	24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各类设备运行正常率	≥98%	质量指标	结余资金足额支付率	100%
			网络安全系统安全程度	安全		网络安全系统及运维完成率	100%
			结余资金足额支付率	100%		各类设备运行正常率	≥98%
			网络安全系统及运维完成率	100%		各类系统安全程度	安全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检查工作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检查工作完成率	>90%
系统故障维护及时性			及时及时	检查工作时间		及时及时	
检查工作时间			及时及时	办公用品、耗材、资料装订、餐费		每月每月	
煤矿安全监控系统、网络安全态势感知系统测评及维护			12月	指挥大厅及机房清洁保障		每天每天	
指挥大厅及机房清洁保障			每天每天	水电费支付完成时间		每月每月	
水电费支付完成时间			每月每月	煤矿安全监控系统、网络安全态势感知系统测评及		12月	
办公用品、耗材、资料装订、餐费	每月每月	各项费用支付完成时间	5月底前				
各项费用支付完成时间	5月底前	系统故障维护及时性	及时及时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成本指标	单位每年运转成本	≤215.5万元	成本指标	单位每年运转成本	≤215.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少煤矿企业安全隐患	减少	社会效益	保障日常工作开展	保障
		保障日常工作开展	保障		减少煤矿企业安全隐患	减少
		提高应急监管能力和突发事件的应对速度	提高		提高应急监管能力和突发事件的应对速度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煤矿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煤矿企业满意度	≥90%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312430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检查与举报调查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工作职责，开展各行业领域的日常安全监管、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职能。其中计划内检查煤矿企业40矿次，地面企业检查200家，检查企业数240个，开展93名执法人员素质提升培训不少于2次。							
立项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按照年初工作计划，需对全市矿山、冶金、危险化学品、工贸等行业领域进行日常安全监管，对地质灾害、水旱灾害、森林草原火灾等有关应急救援和灾害救助、防震救灾等行使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执法发现问题，查找问题，消除隐患，促进落实和确保全市生产企业保持安全平稳态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工作计划执行，严格执行晋城市财政局相关财务规定及本单位财务管理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每周按执法计划进行执法检查，接群众举报后及时进行现场核查和举报调查。组织全队93名执法人员进行2次业务素质提升，12月前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计划内检查煤矿企业，紧紧围绕年度工作计划，防范化解企业重大风险，全方位推进我市高质量发展，建设平安晋城。全体79名在职人员每年开展2次复训，业务素质、公正执法、文明执法、廉洁执法提供有力保障。			2025年度执法检查工作完成率达到100%，对全市计划内企业检查覆盖率达100%，确保全市生产企业保持安全平稳态势，各专项工作持续推进。按照支队执法培训计划完成执法培训，提高安全生产执法人员专业化素质和行政执法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检查企业数		≥240个	数量指标	执法人员参加复训、素质提升人数	≥93人
				执法人员参加复训、素质提升人数		≥93人		检查煤矿企业	≥40矿次
				检查地面企业		≥200家		检查地面企业	≥200家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检查煤矿企业	≥40矿次		检查企业数	≥240个	
				对全市计划内企业检查覆盖率	≥90%		培训人员合格率	≥98%	
				执法检查工作完成率	≥95%		执法检查工作完成率	≥95%	
				培训人员合格率	≥98%		对全市计划内企业检查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执法检查工作开展时间	每周		执法检查工作开展时间	每周		
			进行初训、复训、素质提升时间	2025年12月前		进行初训、复训、素质提升时间	2025年12月前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标	成本指标	执法检查下乡差旅费	≤75万元	成本指标	执法检查下乡差旅费	≤7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业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社会效益	专项工作推进程度	推进
			专项工作推进程度	推进		确保全市生产企业保持安全平稳态势	确保
			确保全市生产企业保持安全平稳态势	确保		业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初训、复训、素质提升人员覆盖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5%	
		企业满意度	≥95%		参加初训、复训、素质提升人员覆盖率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516421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地震综合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防震减灾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4,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5年申请地震综合业务费53.4万元，主要内容：（一）为全面搞好防震减灾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让更多的市民参与防震减灾，不断增强防震减灾意识，设立防震减灾公共服务项目。包括：（1）牵头组织全市各级各有关部门开展“5.12”“7.28”“10.13”防震减灾宣传周宣传费用9.4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公交、出租车、手机短信、市区大屏和电梯屏幕宣传，制作防震减灾宣传片、制作宣传资料和宣传用品等；（2）牵头举办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和作品大赛费用5万元，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和作品大赛各举办一次，资金用于前期宣传和评奖活动等；（3）牵头组织开展防震减灾宣传“六进”活动费用5万元，全年预计宣传10次，资金主要用于宣传资料、宣传品等支出；（4）防震减灾科普馆看护费用2.4万元，共计21.8万元。（二）地震台网运行费：（1）全市现有综合性监测台站7处，测震及前兆手段设备30台套，最长服役年限始于2004年，平均服役年限超过10年以上，不同程度存在老化现象，现预算设备维护费30000元，用于测震及宏观观测点老旧设备替换和维护费用；同时部分台站屋顶漏水、外墙瓷砖掉落、上站道路护坡倒塌等维护费24800元，维护面积约200平方米；看台人员工资16800元，以上共计维护费7.16万元；（2）台网专线租金费18.94万元（包括7条测震台网专线泽州铺头、泽州南岭、高平神农、高平寺庄、阳城凤城、陵川潞城、沁水郑庄每条专线9800元，1条互联网专线12000元和12条宏观观测点专线其中4条联通专线32000元、2条电信专线18000元、6条移动专线58800元），共计26.1万元。（三）地震应急处置（移动公司宣传信息通讯费用0.3万元，省市县地震系统地震演练费用5.2万元）附信息费合同、演练预算，预计于2025年5月联合市县各级应急局、消防队共计100人举办一次地震应急演练，共计5.5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方案编制、应急物资、现场处置等支出。</p>			
立项依据	<p>《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意见》、《“十四五”防震减灾科普规划》、《2024年度山西省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山西省防震减灾条例》、《地震监测管理条例》、《晋城市防震减灾中心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度山西省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 晋抗震指办发[2024]5号 山西省地震局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全省地震系统地震应急演练的通知》（晋震发〔2024〕73号）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数据专线业务合同、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专线业务合同、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专线业务合同。</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一是《防震减灾法》第七条规定“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开展防震减灾知识的宣传教育，增强公民的防震减灾意识，提高全社会的防震减灾能力”等；二是《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意见》、《“十四五”防震减灾科普规划》、《晋城市防震减灾中心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等有关于防震减灾工作的具体要求；三是市民群众对于学习自救互救技能和科普知识的需求。四是保障仪器正常运行，保证信息节点连通率，保证数据完整可靠；五是保证地震应急通讯、地震应急调查、灾害评估和预案评审等需要；六是本市被划为2024年至2025年度地震重点危险区，为了中心应急通讯良好，提升应对突出地震事件能力；七是完成年度目标考核。</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一是结合实际制定操作性强、受众面广、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方案；二是明确工作职责，分工到位，责任到人，按照方案精心组织开展活动；三是细化考核考评办法，确保各项活动达到预期效果。四是严格按单位项目管理制度、专项资金制度执行，每笔支出做到有申请，有批复，有审核，有合同，有明细，层层把关，责任落实到人；五是“5.12”“7.28”等重要时间节点按照防震减灾宣传活动方案把控支出；六是主管领导李省会，承办科室监测预报与科技科、三重一大项目管理制度、主任办公室会议审批制度；由科室组织，按照会议决定实施，领导监督。</p>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5月底完成“5.12”活动；7月底完成“7.28”活动；9月底完成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和作品大赛；10月底完成“10.13”活动。台网专线租金5月份之前完成；11月底前支付台网运行维护费。八月份完成信息费缴纳，6-10月完成应急演练。每月及时完成科普馆门卫及看台人员工资的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日常地震科普宣传工作的支出，确保全市防震减灾工作正常运转。			完成日常地震科普宣传业务的支出，确保全市防震减灾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防震减灾科普大赛	≥1次	数量指标	开展防震减灾宣传“六进”活动总量	≥10场
			聘用科普馆门卫、看台台站人员数量	8人		举办防震减灾科普大赛	≥1次
			举办地震应急演练次数	1次		聘用科普馆门卫、看台台站人员数量	8人
			开展防震减灾宣传“六进”活动总量	≥10场		举办地震应急演练次数	1次
			维护地震监测台站及仪器设备、宏观观测点仪器设备	20个		维护地震监测台站及仪器设备、宏观观测点仪器设备	20个
			租用数据传输专线	20条		租用数据传输专线	20条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地震台站仪器运行正常率	>90%	质量指标	地震台站仪器运行正常率	>90%
			台网运行维护费	11月底之前完成		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开展时间	4至9月
			宣传信息费缴纳	8月份		宣传信息费缴纳	8月份
台网专线租赁合同签订时间			5月份之前	台网运行维护费		11月底之前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开展时间	4至9月	成本指标	台网专线租赁合同签订时间	5月份之前	
		单位运转补充成本	≤53.4万元		单位运转补充成本	≤53.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全市地震监测预警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群众防灾减灾意识	提高	
		提高群众防灾减灾意识	提高		提升全市地震监测预警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升全市人民对防震减灾领域工资的认可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升全市人民对防震减灾领域工资的认可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2143958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救援救护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给我单位9位符合标准的人员发放2025年度12个月的遗属生活补助和遗属取暖补助。其中：一、遗属生活补助（参考2024年标准）1人按照780元/人/月的标准发放12个月的遗属生活补助，共计发放9360元；4人按照592元/人/月的标准发放12个月的遗属生活补助，共计发放592元/人/月*12个月*4人=28560元；1人按照624元/人/月的标准发放12个月的遗属生活补助，共计发放7488元；1人按照508元/人/月的标准发放12个月的遗属生活补助，共计发放6096元；2人按照581元/人/月的标准发放12个月的遗属生活补助，共计发放13944元。9人共计发放遗属生活补助65304元。二、遗属取暖补助5人按照3360元/人/年的标准发放遗属取暖补助，共计发放16800元；4人按照3920元/人/年的标准发放遗属取暖补助，共计发放15680元。9人共计发放遗属取暖补助32480元。9人共计发放遗属生活补助和遗属取暖补助97784元。人社局暂未批复2025年补助标准，预计25年度标准会较往年略有提高，故申请资金12万元，用于支付我单位2025年度遗属生活补助和遗属取暖补助。</p>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积极稳妥地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由人社局对补助对象进行审核批复，我单位财务科根据批复进行补助资金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根据人社局批复，预计11月份将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给9个职工遗属发放补助，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通过给9个职工遗属发放补助，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9人	数量指标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9人	
			取暖费发放人数	9人		取暖费发放人数	9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11月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11月	
			取暖费发放时间	11月		取暖费发放时间	11月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成本	≤12万元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成本	≤1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遗属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遗属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16545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救援救护装备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应急救援救护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5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应急救援救护队是一支处理各类灾害事故的预防与应急准备、处置与救援等专业队伍。专业的队伍面对日益复杂化的灾害事故，必须有专业的救援装备作为依托。2025年我队救援装备计划总投资185万元，用于购置救援救护装备购置，其中：购置多参数检测仪器10台，灾区电话4台，气相色谱仪1套，呼吸器氧气瓶40个，热成像仪4台，对讲机15台，帐篷8顶，冰箱（冰柜）2台。计划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设备供应商，于2025年6月前完成采购意向公示，2025年8月前完成采购项目，2025年10月前投入使用。			
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西省安全生产条例》《煤矿规程》《救护规程》有关规定，为救护队员配备必须的抢险救援设备。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行业标准AQ/T 1009—2021《矿山救护队标准化考核规范》、《矿山救护规程》、《煤矿安全规程》以及市委办《关于建立区域性应急救援队伍的通知》文件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文件要求，晋城市应急救援救护队是处理各类灾害事故处置于救援的专业队伍，按照“立足实际，整合资源、合理布局”的原则，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全面提升我市应急救援整体能力水平，为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美丽繁荣和谐晋城提供坚强保障，必须配备及更新相关救援装备。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首先要落实救援队伍保障资金计划，加强救援队伍基础装备和战勤保障建设，应照灾害类型及事故性质，为救援队伍配置或更新救护车辆和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切实满足应急救援任务需要，满足应对各类灾害事故应急抢险需求。其次要提高安全保障和应急救援能力。明确事故类型，根据各类的灾情等级、启动相关预案。确保在应急处置和应急抢险需求的应急保障及装备。最后要制定并落实好晋城市应急救援队装备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政府招投标要求、单位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办法执行，成立由单位内部资产、财会等部门人员组成的采购工作小组，形成各部门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机制，加强对采购业务各个环节的控制。确保项目实施公平、公正、公开。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关于申报2025年救援装备预算请示以及《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本单位计划于2025年6月前完成采购意向公示，2025年8月前完成采购项目，2025年10月前投入使用。本年度装备采购完成后，可实现提高各类突发事件救援决策的科学性和时效性。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6月前完成采购意向公示，2025年10月前完成采购项目，2025年11月前投入使用。全面提升我市应急救援整体能力水平，为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美丽繁荣和谐晋城提供坚强保障。		全面提升我市应急救援整体能力水平，为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美丽繁荣和谐晋城提供坚强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冰箱（冰柜）的数量	2台	数量指标	购置冰箱（冰柜）的数量	2台
			购置帐篷的数量	8顶		购置多参数指示仪器的数量	10台
			购置对讲机的数量	60台		购置帐篷的数量	8顶
			购置热成像仪的数量	4台		购置对讲机的数量	60台
			购置呼吸器气瓶的数量	40个		购置热成像仪的数量	4台
			购置气相色谱仪的数量	1套		购置呼吸器气瓶的数量	40个
			购置灾区电话的数量	4台		购置气相色谱仪的数量	1套
			购置多参数指示仪器的数量	10台		购置灾区电话的数量	4台
	质量指标	购置装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装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装备投入使用时间	2025年11月前	时效指标	装备投入使用时间	2025年11月前	
		装备购置完成时间	2025年8月前		装备购置完成时间	2025年8月前	
完成采购意向公示时间		2025年6月前	完成采购意向公示时间		2025年6月前		
成本指标	装备购置成本	≤185万元	成本指标	装备购置成本	≤18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安全保障和应急救援能力 提高各类突发事件救援决策的科学性和时效性	提高 提高	经济效益	提高安全保障和应急救援能力 提高各类突发事件救援决策的科学性和时效性	提高 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4111308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合同工工资保险体检工会福利培训预防检查抢险车辆目标考核绩效评价法律咨询维修演练等综合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9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概况	项目主要内容包括：（一）37名合同工工资保险福利等、37名合同工全年基本工资、年终一次性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伤保险、失业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个人取暖费、福利费、工会费、合同工每人每年体检费、合同人员办公消耗等。（二）5台应急救援抢险车辆运行维护费（包含车辆燃油、保险、过路费、维修保养等）；（三）37名应急救援人员培（复）训费，根据《矿山救护规程》第四章第三十五条规定，每两年至少在省级矿山救援培训机构参加省应急厅组织的专业救护队员培（复）训一次；（四）每年开展1次综合性应急救援演练费，每月至少开展1次佩用氧气呼吸器的单项演习费；（五）法律顾问咨询服务，主要服务于合同人员劳务纠纷、采购合同等相关法律法规；（六）根据《矿山救护规程》第三章第二十六条规定，救援装备、器材、防护用品和检测仪器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满足矿山救援工作的特殊需要。各种仪器仪表应当按照国家标准要求定期检定或者校准。我队根据实际参加抢险救援任务对现有设备定期维修维护费；（七）预防性检查差旅费等相关费用；（八）应急救援比武、质量标准化考核验收等相关费用；（九）由于办公楼楼顶常年未维修，部分已经出现漏水情况，导致五楼墙体脱落严重，需要维修，费用包含：拆除楼顶原有墙面约900m ² ，重新做墙面约900m ² 。（十）其他相关费用等。						
立项依据	依据文件：应急救援工作需求，依据2024版《矿山救护规程》；山西省应急总指办【2019】3号文件、晋市安委办发[2019]64号文件、晋市应急总指办[2020]16号文件等；山西省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升级区域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晋应急总指办[2020]9号）、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山西省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装备和保障能力建设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晋抗震指办[2021]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救援队工作的正常展开，提高应急队员的工作积极性，应急队员的综合素质，改善办公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室牵头按月发放合同工工资、缴纳各项保险；装备股牵头委托第三方进行办公楼顶维修、定期维护各类设备；战训股牵头预防性检查；培训股按照省级矿山救援培训机构通知要求组织人员参加培训。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按时发放工资，缴纳保险，按时发放各项福利待遇。每月开展佩用氧气呼吸器的单项演习、保养各项专用仪器等。按当年通知要求参加专项培训费、预防检查、应急演练、综合演习等。9月份之前完成办公楼顶维修，12月前完成相关费用支付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完成各项应急救援工作，保障救援队工作的正常展开，应急队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应急队员的综合素质增强，改善办公环境。			全年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完成各项应急救援工作，保障救援队工作的正常展开，应急队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应急队员的综合素质增强，改善办公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应急救援战斗小队数	3个	数量指标	预防性检查涉及企业数	32家
			应急救援指战员工资福利等保障人数	37人		运维抢险车辆数	5辆
			参加指战员培（复）训人数	18人/次		办公楼顶维修面积	900m ²
			开展应急救援演练	≥1次		参加应急救援比武次数	1次
			办公楼顶维修面积	900m ²		佩用氧气呼吸器单项演习开展次数	≥12次
			运维抢险车辆数	5辆		开展应急救援演练	≥1次
			预防性检查涉及企业数	32家		参加指战员培（复）训人数	18人/次
			佩用氧气呼吸器单项演习开展次数	≥12次		应急救援指战员工资福利等保障人数	37人
			参加应急救援比武次数	1次		保障应急救援战斗小队数	3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抢险车辆正常运行率	≥98%	质量指标	培（复）训人员合格率	≥98%
			维修工作验收合格率	≥99%		抢险车辆正常运行率	≥98%
			工资、保险足额发放缴纳率	100%		维修工作验收合格率	≥99%
			培（复）训人员合格率	≥98%		工资、保险足额发放缴纳率	100%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设备维护及时性	及时
设备维护及时性			及时	应急演练、演习及时性		每月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其他各项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维修工作完成时间	11月底前		综合性应急救援演练时间	5月至9月	
		综合性应急救援演练时间	5月至9月		参加应急救援比武时间	7至10月	
		参加应急救援比武时间	7至10月		维修工作完成时间	11月底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总成本	≤37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总成本	≤37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救援人才稳定率	≥98%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加快	
		加快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加快		应急救援人才稳定率	≥98%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应急救援职工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应急救援职工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11310555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应急救援装备补充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满足应急救援工作需求，根据2024版《矿山救护规程》第三章第二十三条矿山救援队、兼职救援队应当配备处置矿山生产安全事故的基本装备（附录1至附录5），并根据应急救援工作实际需要配备或更新必要的救援装备。结合我队现有装备情况，为保障装备完好齐全，提升应急救援能力、确保在发生突发安全应急救援事件时能够及时有效的应对，2025年我单位申报补充应急救援装备项目100万元。补充装备包括：新型BG4正压氧气呼吸器效验仪1台、BG4正压氧气呼吸器气瓶50个、BG4正压氧气呼吸器主机5台、BG4正压氧气呼吸器配件一批、碎纸机3台等。							
立项依据	依据资料：应急救援工作需求，依据2024版《矿山救护规程》第三章第二十三条 救援队、兼职救援队应当配备处置矿山生产安全事故的基本装备，并根据应急救援工作实际需要配备其他必要的救援装备；山西省应急总指办【2019】3号文件、晋市应急总指办[2020]16号文件等，山西省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升级区域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晋应急总指办发[2020]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矿山救护队标准化考核规范》要求，逐年改善应急救援装备，提高应急救援抢险救灾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装备牵头根据《矿山救护队标准化考核规范》进行采购招标验收，办公室根据《资产管理制度》进行资产管理，财务室根据《财务支付审批制度》完成支付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预算批复后，4月份按采购程序发布采购意向，5月份发布采购招标公告，7月份底完成采购并验收完成，8月份之前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应急救援装备补充购置，满足应急救援需求和物资储备标准，保障装备完好齐全，提升应急救援能力、确保在发生突发安全应急救援事件时能够及时有效的应对。			2025年应急救援装备补充购置，满足应急救援需求和物资储备标准，保障装备完好齐全，提升应急救援能力、确保在发生突发安全应急救援事件时能够及时有效的应对。				
一级指标	数量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购置设备及设备配件数量	≥606台/个			购置设备及设备配件数量	≥606台/个
			购置碎纸机数量	3台			购置碎纸机数量	3台
	质量指标		更新设备品种数	5种		更新设备品种数	5种	
			装备验收通过率（%）	≥99%		装备验收通过率（%）	≥99%	
	时效指标		装备采购前期工作完成时间	5月底前		装备采购前期工作完成时间	5月底前	
		装备采购完成时间	8月份之前		装备采购完成时间	8月份之前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指标	成本指标	应急装备采购成本（万元）	<200万元	成本指标	应急装备采购成本（万元）	<2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装备利用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装备利用率	≥95%
			满足应急物资储备需求	满足		满足应急物资储备需求	满足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灾害应急救援需求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灾害应急救援需求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409135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高平市军调化山救护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168	年度资金总额:		31,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168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人社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我单位三名遗属人员符合领取生活补助,每人每月标准598元,计:598*3*12=2.1528万元;预留上调50元/月,计0.18万元;取暖费3920元/人/年,发放2人取暖费,计7840万元;共计3.1168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社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积极妥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室根据人社部门批复情况,按标准发放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和取暖补贴。					
项目实施计划		按人事部门批复,按标准发放遗属补助及冬季取暖补贴,每年11月之前完成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遗属人员生活补助及冬季取暖费发放,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完成遗属人员生活补助及冬季取暖费发放,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遗属取暖补助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领取遗属取暖补助人数	2人
			领取遗属生活补助人数	3人		领取遗属生活补助人数	3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足额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足额发放率	100%
			应补尽补率	100%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间	11月份之前	时效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间	11月份之前
发放生活补助			598元/月	发放生活补助		598元/月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标	取中-111 99	取暖补贴	3920元/年	取中-111 99	取暖补贴	392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11310564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8辆，实有18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11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晋城市应急管理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624.42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参照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本部门2025年涉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5个，预算金额812.83万元。

（二）其他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财政局文件

仅供内部审核

晋市财综〔2023〕22号

晋城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 目录》的通知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各县（市、区）财政局，市直相关单位：

现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晋财综〔2023〕43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2023年9月7日

— 1

仅供内部审核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3〕43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各市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用
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
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用
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规定以及以前
公布的部门指导性目录，结合省直部门修改和增设意见，我们
订了《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现印发给你们
遵照执行。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本目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

— 1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一批)的通知》(晋财综〔2016〕63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二批)的通知》(晋财综〔2021〕87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三批)的通知》(晋财综〔2022〕67号)同时废止。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2 —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退役军人领域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退役军人评残等级鉴定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退役军人领域舆情服务
应急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1				灾害事故应急演练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活动服务	
A080201				全民安全宣传教育进基层服
A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 务		
A1404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401				航空应急救援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601				自然灾害救助评估服务
A140602				灾情经济损失核查评估服务
A1407			灾害风险普查服务	
A140701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前 查评估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应急管理新闻宣传服务
A150202				应急管理公益作品研究、传 播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 防灾减灾规划编制和评估服 务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	

A1604

价管理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60401				高危行业“三项岗位人员”资格准入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应急管理地方标准编制服务
审计				
A	公共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社会舆情监控服务
外事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2			公共安全情况监测服务	
A010201				海外山西信息采集和安全保息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网站、新媒体涉外公共信息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领保宣传服务
A16		行业管理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外事事业发展规划服务
A18		其它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101				因公出国组团社会化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涉外舆情监控服务
市场监督管理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特种设备应急演练
A010102				其他市场监管应急服务
A0103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301				特种设备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1				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应急救援

— 36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